

公司代码：688221

公司简称：前沿生物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2025 年 8 月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包含涉及重大风险和不确定性的前瞻性陈述。公司的前瞻性声明主要基于公司对未来事件及趋势的当前预期及预测，公司认为此类未来事件及趋势可能会影响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除历史信息外，本报告中的所有陈述，均属前瞻性陈述。该等陈述涉及风险和不确定因素，包括“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下所描述的内容，可能导致实际业绩和结果与所预计的情况存在重大差异。鉴于上述不确定性，广大投资者不应过度依赖该等前瞻性陈述。除非法律另有要求，公司不承担任何因新信息或其他原因而更新任何前瞻性陈述的义务。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DONG XIE、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官鑫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3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前沿生物	指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前沿	指	北京前沿嘉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香港前沿	指	前沿生物药业（香港）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前沿建瓴（原前沿产业）	指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因股权出售，成为公司参股子公司
齐河前沿	指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四川多瑞	指	四川多瑞药业有限公司，原公司名为四川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因股权出售，成为公司参股子公司
前沿科技	指	四川前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德州前沿	指	德州前沿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南京康得	指	南京康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前沿通汇	指	南京前沿通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
瑞乐康	指	昌都市瑞乐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前沿建瓴 70%股权的收购方
多瑞医药	指	西藏多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瑞乐康的控股股东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DTP 药房	指	即直供患者模式，DTP 药房为药企提供产品销售窗口，患者凭借处方进行购买
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指	研究性新药，在候选药品开展临床试验之前必须进行的申请及审批过程
临床前研究	指	对非人类受试者的非临床研究，以收集药效、毒性、药代动力学和安全性资料，并确定药物是否可用于临床试验
临床试验	指	任何在人体进行的药物系统性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作用、不良反应及/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目的是确定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主要包括临床 I 期、II 期、III 期和 IV 期试验
I 期临床试验	指	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其目的是观察人体对药物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证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采用多种形式，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III 期临床试验	指	治疗作用确证阶段。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证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最终为药品上市许可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一般为具有足够样本量的随机盲法对照试验
IV 期临床试验/上市后研究	指	在监管机构审核批准药品上市以后对其所进行的临床试验，其目的是考察在广泛使用条件下的药物的疗效和不良反应，评价在普通或者特殊人群中使用的获益与风险关系以及改进给药剂量等
NDA 申请	指	New Drug Application，新药上市申请
ANDA 申请	指	英文 Abbreviated New Drug Application 缩写，ANDA 的申请即为“复制”一个已被批准上市的产品
药品批准文号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能够生产某品种药物而颁发的法定文件中列示的批准文号
药品注册批件	指	国家药监局批准某药品生产企业生产某品种药物而颁发的法定文件
艾滋病	指	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征，是 HIV 病毒感染的最后阶段，可能导致 HIV 病毒携带者的免疫系统受到严重损害，使其逐渐更容易受到越来越多的感染和癌症的伤害
HIV 病毒	指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一种通过接触 HIV 病毒感染者的体液（包括血液、精液、

		精液前液、阴道分泌液、直肠液以及乳汁）传播并感染免疫系统的活细胞的病毒
FB4001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一种用于治疗骨质疏松症的特立帕肽注射液仿制药
FB3002	指	前沿生物开发的一种用于治疗肌肉、骨骼及其关节疼痛的热熔胶贴剂
小核酸药物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一种用于基因沉默或靶向治疗基因相关疾病的生物技术药物/核酸类药物
FB7011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一种拟治疗 IgA 肾病的双靶点小核酸药物
FB7013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一种拟治疗 IgA 肾病的单靶点小核酸药物
FB7014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一种拟治疗 IgA 肾病的单靶点小核酸药物
FB7022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一种拟治疗血脂异常的小核酸药物
FB7023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一种拟治疗血脂异常的小核酸药物
ACORDE	指	前沿生物正在开发的 siRNA 递送载体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前沿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	FRONTIER BIOTECHNOLOGIES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rontier Biotechnolog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DONG XIE
公司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乾德路5号7号楼（紫金方山）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绿地之窗E-2栋11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99
公司网址	www.frontierbiotech.com
电子信箱	invest@frontierbiotech.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千雅	鲍丽娜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绿地之窗E-2栋11层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绿地之窗E-2栋11层
电话	025-69648375	025-69648375
传真	025-69648373	025-69648373
电子信箱	invest@frontierbiotech.com	invest@frontierbiotech.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绿地之窗E-2栋11层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前沿生物	688221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8,639,825.88	51,056,036.51	14.85
利润总额	-97,352,610.68	-160,459,078.1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352,610.68	-160,459,078.1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14,735,072.42	-175,774,131.5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27,841.69	-89,191,498.22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3,975,542.62	1,141,311,396.90	-8.53
总资产	1,663,227,898.40	1,812,138,179.73	-8.22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6	-0.4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6	-0.43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 / 股）	-0.31	-0.4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1	-12.71	增加3.8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10.50	-13.92	增加3.42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1.75	142.39	减少60.64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5,863.98 万元，同比增加 14.85%，其中艾可宁实现收入 5,352.99 万元，同比增长 20.45%。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亏损 39.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亏损 34.73%，主要系本报告期研发费用减少及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大。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353.93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788,017.82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635,649.73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877,287.83	主要系四川多瑞借款利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206.74	主要系对外捐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0,359.17	代扣代缴个税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7,382,461.7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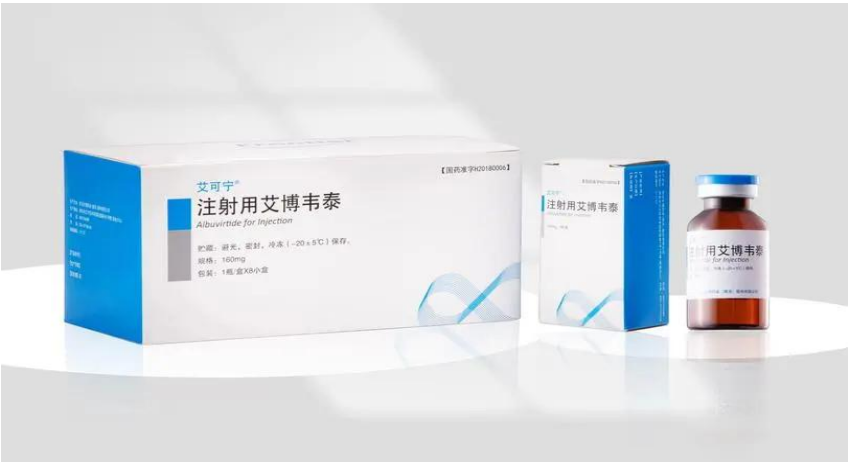
作为一家研发驱动型的创新药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守“以患者为中心，创新解决方案，促进人类健康”的核心价值观，聚焦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在全球范围内研究、开发安全

有效、具有重大临床价值和全球竞争力的新型药物；在产品布局上秉持中短期价值兑现与长期价值创造并重的发展战略，构建了“创新药+高端仿制药”协同发展的创仿结合在研管线，在慢病治疗领域强化技术储备与成果转化能力，形成差异化的产品矩阵，以此筑牢研发核心竞争力。

公司产品及研发管线图：



1) 已上市产品示意图



公司自主研发的国家 1.1 类新药，全球首个获批的长效抗 HIV 病毒融合抑制剂，艾可宁®在艾滋病治疗及艾滋病暴露后预防领域具有突出的临床价值，已被《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2024 版）》列入推荐用药方案。艾可宁®的核心专利“HIV 感染的肽衍生物融合抑制剂”荣获“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金奖”，代表中国专利领域的最高荣誉。

艾可宁®对主要流行的 HIV-1 病毒以及耐药病毒均有效，通过注射方式每周给药一次，具有起效快、耐药屏障高、安全性高、副作用小等特点，艾可宁®与其他抗逆转录病毒药物联合使用，为

经治患者提供新型、简化两药疗法，对住院及重症患者、肝肾功能异常患者、耐药患者具有一定的临床不可替代性。艾可宁®已被纳入《国家医保目录》（2024 版），并被先后被 2018 版、2021 版、2024 版《中国艾滋病诊疗指南》列为推荐用药方案。

2) 其他长效抗 HIV 病毒在研项目

为精准解决 HIV 患者的临床治疗痛点，公司正全力推进新型抗 HIV 病毒长效制剂的研发进程，并组成配方完整的长效治疗方案。在研的抗 HIV 长效药物组合中，候选化合物涵盖整合酶抑制剂、进入抑制剂等，与现有长效疗法相比具有显著的差异化市场竞争优势；与此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探索其他新型给药方式的长效制剂研发，旨在为临床提供更优效、更便捷的治疗选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部分在研项目已递交专利申请。

2、小核酸新药在研项目

公司依托在长效化药物开发领域积累的成熟经验与资源，通过内部技术迁移及外部合作协同，快速构建起完善的小核酸药物开发能力；并在此基础上，完成兼具创新引领性与落地可行性的差异化管线布局。公司聚焦慢性病治疗领域，在研 siRNA 药物已覆盖 IgA 肾病、血脂异常、内分泌相关、痛风、肌肉、中枢神经等疾病领域，以及肿瘤治疗领域，所选靶点具备同类首创（First-in-Class）或同类最优（Best-in-Class）的潜力。

1) 拟治疗 IgA 肾病的在研项目

公司布局了三款靶向补体机制的小核酸药物，FB7011、FB7013 和 FB7014，首个适应症拟治疗 IgA 肾病。

FB7013 是针对补体系统中的单靶点小核酸药物，具备 First-in-class 潜力，已提交发明专利申请。目前，FB7013 已建立放大工艺并完成 GMP 批次生产，预计 2025 年底递交 IND 申请。

FB7013，临床前药理研究表明，在健康猴上单次皮下给药，目标蛋白表达在 16 周内持续降低，最大降幅达到 98%，结合蛋白敲降数据推算，预计 FB7013 在临床上可实现每 6 个月给药一针，有望显著提升患者的治疗依从性。

FB7013，在临床前普遍使用的食蟹猴 IgA 肾病疾病模型上，单次皮下给药可在 8 周内持续抑制疾病的发生、发展，综合疗效显著，且未观察到任何不良安全事件。试验期间，FB7013 给药组动物尿总蛋白肌酐比值(uPCR)和尿总蛋白(uTP)呈剂量依赖地持续显著降低；肾小球滤过率(eGFR)呈剂量依赖地持续升高；试验终点肾组织切片病理分析结果显示，FB7013 可以显著降低模型动物肾小球系膜区的 IgA 沉积，并同时显著改善肾小球系膜细胞增多，系膜基质增生等病理表现。该食蟹猴 IgA 肾病疾病模型实验采用与 IgA 肾病患者临床研究相同 uPCR 为主要观察指标，显示出具有潜力的治疗效果

FB7011，是针对补体系统中的两个不同途径进行阻断的双靶点小核酸药物，目前已提交发明专利申请，处于临床前开发阶段。临床前研究表明，食蟹猴皮下注射 FB7011，可同时沉默两个目

标蛋白的表达，沉默效率不劣于混合给药组。FB7011 显示出具有更高疗效、更好安全性的潜在优势。

FB7014，是针对补体系统中的单靶点小核酸药物，目前处于临床前开发阶段。在食蟹猴 IgA 肾病模型中，临床前药效研究数据表明，FB7014 在尿总蛋白肌酐比值（uPCR）降低和估算肾小球滤过率（eGFR）方面，显示出强效持久的疗效，且安全性良好。

以上三款产品有向其他因补体系统的异常激活诱发的疾病领域拓展的潜力，包括系统性红斑狼疮（SLE）、狼疮肾炎（LN）、老年性黄斑变性（AMD）等。

2) 拟治疗血脂异常的在研项目

公司在治疗血脂异常疾病领域布局了针对不同脂蛋白靶点的小核酸药物，包括 FB7023 和 FB7022，目前均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

FB7023，为同时作用于血脂代谢通路中不同效应因子的小核酸药物。公司在积极推进临床前药理药效研究，并计划在 2025 年年底确定临床前候选分子（PCC）。该药物凭借独特的作用机制，有望为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血管疾病（ASCVD）的高风险人群提供全新的治疗方案，市场潜力巨大。

FB7022，为靶向血管生成素样蛋白 3（ANGPTL3）的小核酸药物，ANGPTL3 是调节脂质代谢的关键靶点。临床前研究表明，食蟹猴单次皮下注射 FB7022，可高效持久地降低靶标蛋白表达，并可显著降低总胆固醇（TC）和甘油三酯（TG）水平，最大降幅分别达到 67%和 45%，进一步的毒理研究和脱靶风险分析则证明了其良好的安全性。目前，FB7022 已提交发明专利申请，处于临床前状态。

3) 内分泌领域在研小核酸药物

随着中国人口老龄化的不断加深，慢性病患病的临床需求更加多样化和精细化，公司持续在慢病领域增大投入。基于药物市场空间和竞争格局，公司在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MASH）、2 型糖尿病（T2DM）等内分泌领域布局了多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小核酸药物，目前已提交 4 项发明专利申请，涉及项目均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

4) 自主研发的小核酸递送技术平台及肝外靶向小核酸药物

公司自布局小核酸药物领域起，便以技术突破与创新引领为核心战略，优先投入资源攻克创新型肝脏组织不同种类细胞的递送技术，以及靶向肝外组织递送载体开发难题。

公司自主研发的 siRNA 递送载体—ACORDE，依托内部成熟的化学合成偶联技术平台，目前该递送技术已提交国际发明专利申请，具备自主知识产权保护基础。ACORDE 递送技术是一个国际创新型的 siRNA 递送载体，通过小鼠体内研究验证，ACORDE 载体可实现 siRNA 分子在肝脏组织不同种类细胞的有效递送，而且也具有选择性靶向肝外组织的精准递送能力，并展现出优异的目标基因沉默效应，为后续肝外靶向小核酸药物开发奠定了关键技术基础。基于 ACORDE 递送技术，公司

已推进首个肝外靶点 siRNA 药物和首个肝内靶向内分泌药物的早期概念性验证研发工作。

在 ACORDE 技术体系之外，公司同步开展其他具有组织特异性的肝外靶向递送技术的独立研发，并基于这些全新技术路径，加大多类肝外疾病治疗方向的新药探索力度，进一步拓宽非肝靶向小核酸药物的研发边界。在肾脏递送方向，公司设计开发了多种递送方案，并在转基因小鼠模型中实现肾组织靶标 mRNA 的有效敲降，敲降效率达到国际同类研究的先进水平。中枢神经系统（CNS）方向，公司正着力攻克药物递送中的关键瓶颈——血脑屏障穿透问题，目前已开展多项技术路线探索，旨在实现 siRNA 分子高效、特异性地递送入脑组织，为神经退行性疾病及脑部肿瘤等的治疗提供新可能。

3、 高端仿制药及器械领域

1) 治疗骨质疏松产品 FB4001

FB4001 为特立帕肽注射液仿制药，采用药械一体的预填充注射笔剂型。FB4001 有效成分为特立帕肽，通过模拟甲状旁腺激素，激活成骨细胞促进骨形成，同时短期抑制破骨细胞骨吸收并调节钙磷代谢，可显著提升骨密度、改善骨骼微结构，用于治疗具有高骨折风险的绝经后妇女及男性骨质疏松症患者，也可用于具有高骨折风险的糖皮质激素相关的骨质疏松症患者。特立帕肽被 FDA 批准用于治疗骨质疏松的促骨形成药物，在骨折愈合和骨质量改善等场景具有显著优势。

FB4001 在剂型与工艺上具有优势，其预填充注射笔给药方式与原研产品高度一致，可最大限度简化患者操作并确保剂量精准，美国头对头临床研究显示，其可操作性与原研相当甚至更优；对比原研产品，FB4001 采用化学合成工艺生产，产品杂质少、无 DNA 残留，安全性更具保障，且规模化生产可优化成本。

公司已向美国 FDA 提交 FB4001 的 ANDA（美国新药简略申请，即美国仿制药申请）注册申请并获《受理通知书》，同时以“零缺陷”通过了美国 FDA 对 FB4001 ANDA 上市申请的批准前现场检查 (PAI, Prior Approval Inspection)，并已正式确定 FB4001 项目于美国市场开展商业化推广的合作伙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FB4001 处于发补研究阶段，公司将持续推进 FB4001 项目进展，争取尽早获批并实现产品的商业化推广。

2) 镇痛贴剂系列产品

公司在镇痛类产品布局中逐步丰富产品储备，产品线包含均采用热熔胶工艺的化药类贴剂与远红外治疗贴。远红外治疗贴采用非药物干预形式，通过共振热效应，促进局部血液循环、辅助消炎、消肿和止痛；化药类贴剂则精准搭载非甾体抗炎药的有效成分，借助贴剂实现局部药物富集，直接作用于炎症病灶以发挥消炎镇痛功效。这两类产品在作用机制上形成科学互补，远红外治疗类产品和化药类贴剂分别通过物理和化学方法控制疼痛，可为目标患者群体带来增效治疗体验，能充分满足临床多样化的疼痛管理需求。

(1). 化药类贴剂

FB3002 为一款新型局部镇痛的热熔胶贴剂，用于治疗肌肉骨骼关节疼痛。与传统橡胶贴膏相比，热熔胶类贴剂具有低刺激过敏性、无刺鼻气味、黏贴性好、皮肤延展性好、可以贴敷于活动关节等优势；与凝胶贴膏相比，热熔胶贴剂的粘附力更好，不易脱落，剂型更加轻薄，使用更方便；此外，公司还布局了其他用于治疗肌肉骨骼关节疼痛的热熔胶贴剂项目，形成多元化产品矩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FB3002 项目已向国家药监局提交仿制药上市许可申请并获得受理，目前 FB3002 处于审评阶段，公司将积极推进该项目的申报上市进程。报告期内，公司同步进行了其他热熔胶贴剂项目的研发，完成小试制剂研究和质量研究工作，其中一款产品已成功实现放大生产。

(2). 远红外治疗贴

远红外治疗贴，为二类医疗器械，基质由医用热熔胶和远红外陶瓷粉混合制成，通过物理治疗方式，可用于促进局部血液循环、辅助消炎、消肿和止痛，以及颈椎病、肩周炎、腰椎间盘突出症、骨性关节炎、腰肌劳损、软组织损伤引起的疼痛的辅助治疗。

远红外陶瓷粉可吸收环境热量并转化为特定波长的远红外线，被人体组织吸收后，产生共振热效应，扩张局部血管、改善组织代谢，进而促进局部血液循环、辅助实现消炎、消肿和止痛效果；基材层采用先进热熔胶技术，具有低刺激性、低过敏性、无色无味、隐形贴敷等特点，可显著提升患者使用体验。

截至目前，远红外治疗贴产品取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以及《药械注册证》，完成全部注册流程，正式获批上市。

(二)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艾滋病领域

目前全球 HIV 疾病管理趋势已逐步进入“慢病化”管理的时代，随着病患预期寿命不断延长，HIV 患者将更加注重用药后的生活质量，对安全性高、便利性强的新药有更加强烈的用药需求。长效药物无需每日给药，且不经肝肾代谢，更加契合长期用药群体的用药心理。

据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最新数据，截至 2024 年底，全国存活 HIV 感染者和 AIDS 患者超 135 万；2024 年，新增 HIV 感染者和 AIDS 患者超 10 万例；新增病例中，HIV 感染者男女比 3.2:1，AIDS 患者男女比 3.8:1，性传播占比超 98%。总体而言，我国 HIV 感染流行情况控制在低流行水平，但国内现存 HIV 感染者基数大，年新发 10-15 万感染者，性传播已成为 HIV 主要传播途径，新增患者结构呈“年轻化+同性化”变化趋势，这类患者生活水平、购买力、教育程度相对较高，对抗病毒治疗的用药理念更加先进，对高效、安全的新药的支付能力与支付意愿显著提升，促进我国抗 HIV 药物市场整体发展。

近年，国家医保目录持续扩容，更多抗 HIV 创新药物纳入医保，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布的《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3 年）》，十余款抗 HIV 药物已进入医

保目录，患者可以通过医保报销大部分用药费用，药品的可负担性与可及性大幅提升，终端支付能力的改善驱动国内抗 HIV 药物市场发展。

根据 IQVIA 数据显示，预计到 2027 年，医保支付渠道将占国内整体 HIV 药物市场的 60%，政府免费治疗渠道和高端自费市场渠道各自约占 20%，随着医保支持力度加大以及谈判的动态化，医保和自费渠道在中长期还有较大的上升空间，未来，随着我国人均 GDP 的增长，我国在艾滋病防治领域医疗费用投入、患者终端支付能力有望不断提升，预计我国抗 HIV 新药医保及自费药物市场将迎来高速发展期。

2、小核酸药物领域

小核酸药物凭借精准靶向、长效持久、研发周期短等核心优势，被业内普遍视为继小分子药物、抗体药物之后的第三大药物类型，具备成为主流治疗手段的潜力。小核酸药物市场近年来呈现爆发式增长态势，已成为医药行业最具潜力的高成长赛道之一。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显示，全球小核酸药物市场规模从 2016 年的 0.01 亿美元快速增长至 2022 年的近 38 亿美元，期间复合增长率高达 295%，展现出极强的市场爆发力；根据 EvaluatePharma 与 BCG 的权威预测，2024 年全球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攀升至 86 亿美元。随着技术成熟度提升、临床产品加速上市及应用领域持续拓展，未来市场规模有望实现持续高速增长，成长空间广阔。

小核酸药物已实现从罕见病向慢性病的重要跨越，初期在脊髓性肌萎缩症、转甲状腺素蛋白淀粉样变性等罕见病领域取得显著疗效；而全球首款用于降低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LDL-C）的 siRNA 药物 Leqvio（英克司兰钠注射液）的成功商业化，标志着其正式进入慢性病治疗领域，应用边界得到极大拓展。目前，小核酸药物的适应症正进一步向高血压、高血脂、乙肝等高发慢性病延伸，未来在阿尔茨海默症等中枢神经系统疾病及肿瘤治疗领域的突破值得期待，潜在市场空间持续扩大。

国内市场虽尚未有自主研发的小核酸药物获批，但创新药企已积极投身赛道布局，多款管线进入临床阶段，研发聚焦于慢性病等大适应症领域及肝外递送等前沿技术，随着研发进程推进，国内市场有望迎来快速发展期，释放巨大潜力。在我国，人口基数庞大、老龄化进程加速推动慢性疾病患病人数持续攀升，临床需求远未被满足，为小核酸药物提供了得天独厚的市场土壤。尽管递送技术（尤其是肝外递送）仍是当前发展的核心挑战，但随着技术不断突破，小核酸药物的适用范围将进一步扩大，市场潜力有望持续释放，为行业参与者带来长期增长机遇。

3、高端仿制药及器械领域

1) 骨质疏松

目前，全球骨质疏松症患者超 2 亿人，预计 2030 年全球患者总数或突破 4.5 亿，随着人口老龄化加速，中老年群体骨质疏松症高发，骨质疏松领域存在刚性药物需求。美国市场，骨质疏松

症药物规模持续保持稳定增长，受老龄化加剧、新型生物制剂的普及、患者对疾病的认知提升，2024 年美国骨质疏松症药物市场规模或达 65 亿美元，预计在 2030 年将达到 90 亿至 110 亿美元。

药物方面，抗骨质疏松症药物按作用机制可分为骨吸收抑制剂（双膦酸盐、RANKL）、骨形成促进剂（PTH）、其他机制及中药，特立帕肽是唯一经 FDA 批准用于治疗骨质疏松症、刺激新骨形成的药物，在骨折愈合、骨质量改善等场景具有显著优势，临床定位差异性较强，具有较大的临床刚性需求与市场潜力。

2) 镇痛贴剂领域

中国市场，据统计，我国 60 岁及以上人口超 3 亿人，占全国人口的 22%，老龄化问题带动镇痛贴膏类产品不断扩容，2022 年我国外用贴膏市场达 184 亿元，其中，以非甾体抗炎贴剂为代表的新型化药贴膏势头强劲，增速快于传统中药贴膏。目前，中国非甾体抗炎贴剂尚处于起步阶段，产品竞争格局佳。

日本非甾体抗炎贴膏市场整体较为发达，技术及产品发展成熟，近年来，热熔胶贴剂作为新型贴剂，对水凝胶贴膏等剂型的挤占与替代趋势明显，根据日本久光制药最新信息，日本非甾体抗炎贴膏类产品销售金额已达 982 亿日元/年，其中热熔胶贡献超 9 成份额，增速强劲，中国和日本的社会结构相似，老龄化问题、年轻人伏案、运动损伤高发，未来，随着国内老龄化问题的加深、国民健康意识的提升、以及支付端的不断改善，将进一步促进新型贴剂市场的扩容与渗透，国内局部镇痛类贴剂市场潜力巨大。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坚守创新初心，以患者至上的理念，聚焦核心产品的商业化拓展及在研发管线的高效推进，不断夯实创新药商业化与研发的全周期竞争力；公司同步提升企业治理的规范化水平，推动合规管理体系的常态化运转，以精细化管理提升整体营运效能，在行业变革浪潮中稳健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

（一）商业化建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863.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85%，主要来自核心产品艾可宁®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以渠道下沉为核心，下沉基层医疗市场，持续完善基层市场商业化运营体系；同时，在住院市场持续巩固首选用药品牌地位的基础上，通过差异化策略聚焦门诊高潜力需求人群，以循证医学赋能产品，开展专业学术推广，提升临床价值与国际影响力，持续深化艾可宁®商业化进程。

1、渠道下沉与政策协同助力基层市场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以渠道下沉为核心策略，重点深化地市及县级终端市场开拓，推动营销网络向基层医疗场景纵深延伸。在此过程中，公司同步升级学术推广体系，助力基层医疗机构 HIV 诊疗能力，并依托医共体处方流转机制，提升基层患者对创新药的可及性。此外，艾可宁®续约纳入 2024 年国家医保常规目录成为关键助力，显著提升了产品在基层市场的可及性。

在国家医保引导患者优先选择基层就诊的政策背景下，公司通过渠道下沉精准触达从一二线城市返回原籍的患者群体；学术推广强化了基层诊疗能力，保障了治疗方案的规范实施；医保常规目录准入则减轻了患者长期用药的经济负担，最终实现患者在基层场景下便捷获取药物、持续接受治疗的闭环管理，推动基层患者覆盖规模稳步扩大。多重因素叠加形成基层市场商业化闭环，运营模式得到有效验证，为后续更大范围推广奠定基础。

2、 差异化策略精准渗透, 住院门诊协同优化治疗覆盖

报告期内，在市场销售持续增长的基础上，公司逐步构建并优化市场策略框架，成功实现治疗场景的双维度突破。

在住院市场，公司不断巩固艾可宁®在 HIV 住院及重症治疗领域的核心地位，已在真实医疗场景中转化为显著的治疗锚定效应，患者出院后主动选择艾可宁®续贯治疗的比例及平均用药周期均得以提升，住院场景临床信任度逐步向长期门诊治疗传导。

在门诊市场，公司围绕高潜力需求人群推进差异化布局，通过“方案优化+技术升级”双路径激活门诊治疗需求，带动目标患者治疗启动量稳步增长。针对高病毒载量、抗病毒治疗未达标（含低病毒血症）、免疫应答不完全等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公司以个体化抗病毒方案适配门诊患者的差异化治疗需求，同时推动静脉推注技术在门诊的标准化应用，以更便捷的给药方式改善患者体验。

目前，公司构建的住院-门诊治疗闭环已逐步显现协同价值。通过场景联动机制，不仅有效减少患者流失，更借助标准化治疗路径将住院场景的临床权威性延伸至门诊，助力跨场景治疗信任度的形成，逐步形成跨场景的品牌护城河。

3、 循证医学赋能商业化拓展, 学术推广深化临床价值与国际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以高质量循证医学推动艾可宁®商业化拓展，其临床研究覆盖长效抗病毒、母婴阻断、暴露后预防等多个细分领域。研究证实，基于艾可宁®的联合治疗方案可实现长效病毒抑制与免疫重建，在初治、耐药患者中均展现显著优势，有效实现母婴阻断，MSM 人群暴露后预防中依从性良好，相关成果获《AIDS》《BMC Pregnancy and Childbirth》《Retrovirology》《中国病毒病杂志》等国内外权威期刊认可。2025 年 6 月美国 CDC 最新抗逆转录病毒暴露后预防指南中，一项基于艾可宁®的长效预防方案的中国人群研究被列为关键依据，证实“长效注射（艾可宁®）+短期口服”的方案安全性与依从性优于传统方案，彰显中国科研的全球贡献。

同时，公司通过专业化学术推广深化艾可宁®临床价值与国际影响，依托学术平台围绕艾可宁®的真实世界研究、药物经济学评价及临床用药经验广泛交流，提升专业领域认知度，推动其在艾滋病长效治疗中的规范化应用及临床实践路径更新。报告期内，艾可宁®相关治疗方案与研究成果

在长效抗 HIV 专家共识交流会获专家认可，多项研究入选全国艾滋病学术大会并引领领域发展；在日本第 10 届亚太艾滋病与合并感染会议（APACC 2025）上，展示了艾可宁®在长效病毒抑制及免疫重建方面的两项研究，进一步扩大中国创新药的国际学术影响力。

（二） 研发进展

2025 年上半年，公司聚焦近期和中长期价值增长，持续推进以创新技术和创新制造为基础的创仿结合协同发展的研发策略，持续强化在慢病治疗领域的技术储备与产品转化能力。各研发项目有序推进，创新药领域不断深化技术积累，高端仿制药加速完成关键阶段任务。

1、 新技术小核酸药物

公司依托在长效化药物开发领域积累的成熟经验与资源，通过内部技术迁移及外部合作协同，已快速构建起完善的小核酸药物开发能力，所布局的小核酸创新药管线兼具创新引领性与落地可行性。在研管线聚焦慢性病治疗领域，目前在研 siRNA 药物已覆盖 IgA 肾病、血脂异常、内分泌相关疾病、痛风、肌肉、中枢神经系统疾病等领域，以及肿瘤治疗领域，所选靶点具有同类首创（First-in-Class）或同类最优（Best-in-Class）的潜力。

IgA 肾病领域，公司布局了三款靶向补体系统的小核酸药物，FB7011、FB7013 和 FB7014，3 款产品均已提交发明专利申请。截至本报告期末，FB7013 已建立放大工艺并完成 GMP 批次生产，预计 2025 年底递交 IND 申请；FB7011，FB7014，均处于临床前开发阶段。

血脂异常领域，针对不同脂蛋白靶点布局了多款小核酸药物。本报告期，积极推进 FB7023 临床前药理药效研究，并计划在 2025 年年底确定临床前候选分子（PCC）；截至本报告期末，FB7022 已提交发明专利申请，处于临床前状态。

此外，基于药物市场空间和竞争格局，公司在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MASH）、2 型糖尿病（T2DM）等内分泌领域布局了多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小核酸药物，目前已提交 4 项发明专利申请，相关项目均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

自主研发的递送技术平台，递送载体在小核酸药物领域是业界公认的核心技术壁垒，公司自布局小核酸药物领域起，优先投入资源攻克肝脏组织不同细胞递送技术及肝外组织靶向递送载体难题。公司依托内部成熟化学合成偶联技术，自主研发的 siRNA 递送载体 ACORDE 平台，经小鼠体内研究验证，该载体可实现 siRNA 分子在肝脏不同细胞的有效递送，同时拥有肝外组织选择性精准递送能力，已提交国际发明专利申请；此外，在 ACORDE 技术体系外，公司同步独立研发其他组织特异性肝外靶向递送技术。

公司将基于现有小核酸药物领域的技术积累与管线布局，加大研发资源投入，持续推进在研 siRNA 药物研发进展及递送载体技术优化，为技术突破与产品落地提供充足支撑。

2、 长效抗 HIV 在研产品

公司正积极开发新的抗 HIV 长效药物组合，候选化合物涵盖整合酶抑制剂、进入抑制剂等类型。报告期内，稳步推进相关研发工作，进行了候选化合物的长效制剂处方优化、通过大鼠的 PK 研究进一步进行制剂筛选，并针对样品的制剂工艺、物料控制、生产参数、关键质量属性开展

了研究工作，支持后续放大生产；目前，部分在研项目已递交专利申请，为后续公司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提供专利保障。

3、 高端仿制药及器械

在人口老龄化趋势的影响下，慢病市场正迎来持续扩容的发展机遇。公司聚焦具有技术壁垒与准入门槛的高端仿制药领域布局，持续推进骨质疏松及镇痛类产品的研发与产业化，为公司构建可持续发展能力注入新动力。

1) 治疗骨质疏松产品 FB4001（特立帕肽仿制药）

本报告期，公司收到 FDA 关于 FB4001 新的发补要求，公司开展了相关的补充研究；此外，公司针对 FB4001 的商业化生产开展了多项准备工作，涵盖生产设备调试、系统验证及生产线改造等工作；截至期末，FB4001 仍处于发补研究阶段，受药品审评审批复杂性与不确定性影响，尚无法准确预估具体上市时间，公司将全力推进相关工作。

2) 镇痛贴剂系列产品

（1）化药类热熔胶贴剂

报告期内，公司有序推进 FB3002 及其他化药类热熔胶贴剂产品的进展。

2025 年 1 月，公司收到国家药监局下发的 FB3002 仿制药上市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截至目前 FB3002 仍处于审评推进阶段；本报告期，FB3002 的研发和生产顺利通过了国家药监局现场核查，表明 FB3002 的研发过程数据真实可靠、试验操作合规，FB3002 研究过程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得到权威认可。行业数据显示，仿制药从申报至获批上市的平均周期为 18 至 24 个月，因药品审评审批涉及技术评估、现场核查等多环节，流程具有复杂性，产品实际上市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该项目的申报上市进程。

公司同步推进其他化药类热熔胶贴剂仿制药的研发进程，本报告期，完成小试制剂研究和质量研究工作，其中一款产品已成功实现放大生产。

（2）远红外治疗贴

远红外治疗贴，为二类医疗器械，用于促进局部血液循环、辅助消炎、消肿和止痛；以及颈椎病、肩周炎、腰椎间盘突出症、骨性关节炎、腰肌劳损、软组织损伤引起的疼痛的辅助治疗。

2025 年 7 月，公司就远红外治疗贴取得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及药械注册证，两项核心资质的同步获批标志着该远红外治疗贴完成注册流程，正式获批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已投资建设高标准生产线，未来可为远红外治疗贴提供充足的产能。

公司将以远红外治疗贴产品获批上市为契机，实现疼痛管理领域商业化的精准切入，尝试构建疼痛管理领域的患者基础与市场渠道网络，逐步积累疼痛领域产品推广实战经验，为后续系统性探索疼痛类产品商业化模式提供实践支撑。

上述小核酸药物、长效抗 HIV 产品、高端仿制药及器械等产品的介绍，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之“（一）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三） 生产基地建设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南京江宁、山东齐河两大产业基地的新建项目均已完成。依托集团总部在商业化生产领域积累的成熟质量管理经验与资源支持，两大基地逐步建立并完善质量管理体系，进一步夯实了自主产业化的核心基础能力。具体运营进展如下：

南京江宁至道路生产基地自 2024 年起，已进入稳定的商业化生产运营阶段，年度产品质量合格率 100%；山东齐河生产基地的热熔贴剂平台项目建设全面完成，厂房及设备设施调试验证全部合格，进入试生产运行阶段。

（四） 知识产权保护

本报告期内，公司将知识产权保护作为支撑技术创新与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抓手，持续深化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优化专利从研发立项检索、申请布局、审查跟进到授权维护的全流程管理，构建了更为科学高效的知识产权管理架构，为技术创新成果的法律保护提供了坚实制度保障。在专利储备与成果转化方面，公司保持高强度知识产权布局节奏，截至报告期末，新增 5 件中国发明专利申请与 1 件 PCT 国际专利申请，覆盖核心技术领域的关键突破点，助力实现技术成果的全球化保护；同时针对存量专利开展精细化维护，成功推动 2 项核心技术发明专利获得授权，进一步巩固了在研产品的技术壁垒。

在此基础上，公司着力筑牢知识产权安全防线，将风险防控贯穿于知识产权管理全周期。一方面以核心技术的国内外专利布局为重点，通过不同维度与竞争对手产品做专利对比分析，构建全方位专利保护网；另一方面强化在研项目全流程风险管理，在立项阶段即开展全面专利检索与侵权风险评估，研发过程中动态跟踪技术进展与专利布局匹配度，建立健全风险预警与应对机制，为技术创新的可持续推进与商业化落地提供了保障。

（五） 人力资源建设与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人才队伍建设紧跟战略调整步伐，为有力支撑小核酸创新药研发工作的深入推进，重点引进该领域急需研发人才，为公司小核酸创新药研发管线的高效推进、核心技术壁垒的持续构建以及创新成果的加速转化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与智力支撑；以战略目标与团队效能为核心优化组织配置，通过重大项目管理推动任务高效落地，依托专业委员会提升治理效能，实现组织效率与业务发展双提升。

公司持续优化关键组织与人员配置以满足公司战略需求，部门协作更顺畅，考核指标达成效果显著提升。针对员工差异化需求开展个性化培训，通过岗位帮带、内外培训等多种培训方式，强化员工适配性与创新力，筑牢战略落地的人才储备根基。

（六） 社会责任与企业荣誉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获得多个部门颁发的荣誉奖项，通过南京市瞪羚企业认定，并入选江宁区企业专家工作室项目。作为新质生产力的标杆代表，“瞪羚企业”这一认定是对公司创新能力、发展增速与市场潜力的高度权威认可；在人才建设领域，江宁区企业专家工作室的获批，则成为公司高层次专家培育与人才团队建设取得实质性成果的有力证明。

在行业盛会中，公司同样成绩斐然，在第七届 CMC - CHINA 中国制药工业博览会上公司入选“2025 中国创新药企 TOP101”，彰显了公司在制药创新领域的研发实力、创新成果与行业价值；此外，公司还荣获“同花顺上市公司年度评选投关菁英奖”，表明公司的信息披露、投资者沟通互动等工作得到二级市场投资人的认可，这些荣誉是对公司综合实力与行业贡献的多元肯定。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1. 锚定抗艾领域制高点，打造长效产品矩阵壁垒

作为研发驱动型创新药企，公司以“患者需求”为核心，深耕 HIV 长效治疗领域并构筑差异化优势。全球首个长效融合抑制剂艾可宁®已实现商业化深度覆盖，进驻全国 30 个省（直辖市）的 300 余家 HIV 定点治疗医院及 200 余家 DTP 药房，全面覆盖住院与门诊核心治疗场景。基于艾可宁®在真实世界的临床价值，公司积极拓展维持治疗及免疫重建不全 2 项新适应症，已获国家药监局 II 期临床试验批件。HIV 长效疗法已成为全球 HIV 治疗领域研发的核心热点与必然趋势，公司将持续丰富长效抗艾管线布局，构建配方完整的治疗方案，多款候选化合物已进入专利保护阶段，形成“上市产品+在研管线”协同推进的产品矩阵。

2. 构筑递送平台领先优势，布局丰富多元且具差异化的小核酸药物管线

在小核酸药物领域，递送载体是业界公认的核心技术壁垒，其开发水平直接决定药物临床价值。公司自布局该领域起，即以技术突破与创新为核心战略，优先投入资源攻克肝脏组织不同细胞递送技术及肝外组织靶向递送载体难题，奠定技术领先基础。依托内部成熟化学合成偶联技术自主研发的 siRNA 递送载体 ACORDE 平台，经小鼠体内研究验证，可实现 siRNA 分子在肝脏不同细胞的有效递送，同时具备肝外组织选择性精准递送能力；在 ACORDE 技术体系外，公司同步独立研发其他组织特异性肝外靶向递送技术，进一步拓宽非肝靶向小核酸药物研发边界，形成多技术路径支撑的递送平台优势。

依托上述核心递送平台技术，公司布局的小核酸创新药管线丰富多元，兼具创新引领性与落地可行性。管线聚焦慢性病治疗领域，目前在研 siRNA 药物已覆盖 IgA 肾病、血脂异常、内分泌相关疾病、痛风、肌肉、中枢神经系统等疾病领域，以及肿瘤治疗领域，覆盖范围广泛且贴合临床需求；所选靶点具有同类首创（First-in-Class）或同类最优（Best-in-Class）的潜力，在细分治疗领域形成显著差异化竞争优势。

3. 全流程专利管理护航，筑牢技术壁垒与创新护城河

公司建立覆盖专利检索、分析、申请、维护的全流程专利管理体系，针对核心产品及早期研发项目制定精准保护策略。通过持续加固专利壁垒、延伸保护期限，为核心产品及在研项目提供全周期专利护航。截至报告期末，已在长效抗 HIV 病毒产品、小核酸药物等核心领域构建起严密的专利保护网络，形成持续稳固的技术竞争屏障，保障创新成果的独占性与商业化价值。

4. 高壁垒人才团队支撑，夯实全链条研发核心动能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组建了 65 人的核心研发团队，其中硕博人员占比达 72.30%，专业覆盖药物化学、分子生物学、药理学等多学科领域，形成跨领域协同优势。抗 HIV 药物研发核心成员具备国际前沿项目全流程经验，主导创新药从临床前研究至上市的完整开发；小核酸药物团队聚焦序列设计、化学修饰、递送系统开发等关键环节，覆盖研发核心技术节点；仿制药研发团队精通国内外药政法规，具备丰富的药品注册申报经验，同时掌握处方设计、生产工艺优化、质量控制等核心技术，可独立完成仿制药全生命周期的研发工作。此外，公司通过内部培训体系、产学研合作及海内外高端人才引进，持续强化团队创新实力，确保研发人才梯队的稳定性与先进性。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二、研发进展”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4 年	长效抗艾滋病药物-注射用艾博韦泰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1) 报告期内学术论文建设

序号	产品名称	信息发布形式 (期刊/学术会议)	主要内容
1	艾可宁®	《BMC Pregnancy and Childbirth》期刊	2025 年 1 月，研究者发表《Efficacy and safety of an Albuvirtide-based regimen for preventing mother-to-child transmission of multidrug-resistant HIV: a case report》文章，研究显示含ABT的ART方案对妊娠期孕妇具有良好的抑制病载作用，无安全性事件相关报告，对于多重耐药的HIV孕妇，ABT可能是母婴阻断的一种新的治疗策略。
2	艾可宁®	《AIDS》期刊	2025年1月，研究者发表《Safety and Efficacy of Switching to 4-weekly Albuvirtide Plus Daily Dolutegravir in virologically suppressed HIV-1 Adults:A 24-week study》文章，研究显示ABT640mg每4周1次联合DTG每日1次给药用于病毒学抑制的HIV-1成人感染者具有安全性佳、良好的药代动力学特征、可实现持续的病毒学抑制和显著的免疫功能改善作用，提示ABT可实现每月1次给药的潜力。
3	艾可宁®	《Retrovirology》期刊	2025年3月，研究者发表《Therapeutic efficacy of albuvirtide-based antiretroviral therapy in people living with HIV who have low-level viremia and non-AIDS-defining malignancies: two case reports》文章，研究结果提示含ABT的ART方案对于HIV低病毒血症合并恶性肿瘤患者具有潜在治疗获益。
4	艾可宁®	《中国病毒病杂志》	2025年3月，研究者发布《艾博韦泰联合多替拉韦治疗艾滋病患者临床观察》文章，研究结果表明ABT 联合 DTG抗病毒方案在初治艾滋病患者中可实现快速抑制病毒复制，改善免疫功能，安全性良好。
5	艾可宁®	《中国病毒病杂志》	2025年3月，研究者发表《简化方案用于男男同性性行为人群 HIV暴露后预防的临床研究》文章，研究结果显示ABT+DTG 简化方案与 3TC/TDF 或 FTC/TDF+DTG 用于 MSM 人群 HIV 暴露后预防，均无受试者发生阻断失败，具有良好的依从性和安全性，但ABT+DTG 简化方案对消化系统的影响更小。
6	艾可宁®	《Virology Journal》期刊	2025 年 5 月，研究者发表《Salvage therapy with an Albuvirtide-based antiretroviral regimen for multi-drug resistant HIV and drug-resistant HBV with renal impairment: a case report》文章，该研究采用ABT+FTC/TAF+双倍剂量的DTG治疗后，实现了HIV病毒抑制，同时HBV病毒复制得到抑制、肾功能也得到了良好的维持。该病例突显了针对合并肾功能受损的多重耐药 HIV和HBV共感染患者使用新型药物如ABT制定个体化治疗策略的潜在价值。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6	2	40	13
实用新型专利	0	0	4	4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6	2	44	17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47,936,469.20	72,701,164.58	-34.06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47,936,469.20	72,701,164.58	-34.0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81.75	142.39	减少 60.6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期减少 34.06%，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研发管线优化，高度集中资源于关键项目，持续提升研发投入产出效率。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艾可宁®	36,500.00	644.68	56,077.38	已获批上市	商业化销售	新药	抗 HIV 病毒联合治疗
2	小核酸药物	30,000.00	2,276.85	4,942.25	临床前	完成产品早期研发,并尽快推进至临床状态	新药	用于治疗 IgA 肾病、血脂异常等疾病
3	FB4001	5,000.00	365.78	7,720.75	美国 FDA ANDA 申请获得受理	获批上市	仿药	治疗骨质疏松或高骨折风险患者
4	FB3002 及其他镇痛贴剂项目	4,000.00	788.27	2,369.30	FB3002 已提交上市申请并获得受理; 其他产品开发阶段	获批上市	仿药	用于治疗肌肉、骨骼及其关节疼痛
5	其他项目	/	718.07	4,384.96	/	/	/	/
合计	/	75,500.00	4,793.65	75,494.64	/	/	/	/

情况说明

1. 艾可宁®项目总投资额与累计投入差额为艾可宁®上市后研究项目预计投入。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65	7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4.81	2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862.35	2,252.2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8.21	30.43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10	15.39%
硕士研究生	37	56.92%
本科及以下	18	27.69%
合计	65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3	20.00%
30-50（含30岁，不含50）	46	70.77%
50及以上	6	9.23%
合计	65	100%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1、尚未盈利风险

本公司作为适用科创板第五套上市标准的创新药研发企业，具有研发周期长、资金投入大、盈利周期长的行业特性。公司业务管线秉持中短期价值兑现与长期价值创造并重的发展战略，构建了“创新药+高端仿制药”协同发展的创仿结合体系，在创新药领域布局长效抗 HIV 新药、小核酸创新药等产品，在高端仿制药领域覆盖骨质疏松和镇痛贴剂类产品。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有一款抗 HIV 病毒创新药艾可宁®进入商业化阶段，高端仿制药 FB3002 与 FB4001 的药品上市申请已分别获国内外监管机构受理，其余产品均处于临床前研发阶段。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5,863.98 万元，该收入规模尚不能覆盖研发投入及产品商业化的其他开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尚未实现盈利。

随着艾可宁®商业化的稳步推进，以及仿制药获批上市后的商业化进程，公司现金流有望得到改善；同时，公司仍将保持一定规模的研发投入和药品市场推广投入，预计在未来一定期间内仍将处于亏损状态。若公司未盈利状态持续存在或累计未弥补亏损持续扩大，可能对公司资金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同时亦会对业务拓展、人才引进、团队稳定及研发投入等方面造成影响。

2、核心竞争力风险

作为研发驱动型创新药企业，药品研发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根本来源与持续载体。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仅抗 HIV 病毒创新药艾可宁®上市销售，在研创新药均处于临床前阶段，高端仿制药上市申请已获国内外监管机构的受理，而药品研发在全周期各阶段均可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尚未进入临床研究阶段的在研产品，可能因临床前研究结果不足以支持新药临床试验申请（IND）或申请未获监管机构审批通过，无法获得临床试验批件；进入临床试验阶段的产品，可能因试验无法按计划推进或结果未达预期导致研发失败；药品进入注册审评阶段亦可因监管要求的调整或更新，导致审批周期延长，进而延缓药物获批上市的时间。

生命科学及药物研究领域技术迭代迅速，行业内若涌现出有效性、安全性方面显著更优的创新药物，或出现颠覆性技术路线，或将直接影响公司现有技术及在研项目的核心竞争优势。此外，即使在研产品顺利通过研发及审批环节，若上市时间晚于竞争对手，市场先发优势将被抢占，可能导致产品上市后难以快速实现市场渗透、获取足够份额，最终面临商业化表现不达预期的风险。

3、经营风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艾可宁®以外，其他产品尚处于临床试验阶段，短期内艾可宁®仍将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如果艾滋病药物市场的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公司持续面临医生处方习惯、门诊患者依从性管理机制缺失可能引发治疗中断、进口原研药的品牌优势与仿制药的价格冲击形成双向竞争压力、医保改革带来的支付压力等问题，导致艾可宁®的商业化不及预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对于其他尚处于临床试验阶段的在研产品，即使成功上市后，仍需经历市场准入、学术推广等过程以获得医生和患者认可，若相关进展未达预期，无法实现快速放量，将直接影响公司收入增长及盈利能力提升。

4、财务风险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63.98 万元，尚不能覆盖研发投入及产品商业化相关开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尚未实现盈利。未来一段时期内，公司为推进在研项目及市场推广仍需保持一定规模的资金投入，预计仍将处于亏损状态。公司若长期不能盈利，营运资金不足以覆盖所需开支，可能导致公司流动性风险。公司将通过优化研发资金投向以提高使用效率，聚焦已上市产品的精细化推广，持续改善现金流状况，加强资金统筹规划与成本控制，保障财务状况的稳健性。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向药品研发项目，相关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基于当前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发展趋势作出，但在实施过程中面临多重不确定性。市场需求变化、相关政策调整、技术更新迭代等因素，可能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按期实施及正常运转造成不利影响。部分药品研发募投项目尚处于临床前研发阶段，该阶段具有不确定性高、研发周期长、投入持续增加的特点，后续研发进展能否正常推进受试验结果、监管审批、竞争格局等多重因素影响，可能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而导致募集资金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中的小核酸递送技术平台处于早期探索阶段，相关小核酸新药项目亦处在临床前研发环节，未来推进过程中存在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多重风险：

肝外递送技术是小核酸药物领域核心壁垒，研发需突破载体材料筛选、组织靶向性优化、生物屏障穿透等多维度难题，技术复杂度远超肝脏靶向递送。公司 ACORDE 载体及肾脏、CNS 方向递送方案虽在小鼠体内取得积极结果，但动物模型与人体存在生理差异，后续进入大动物试验或临床试验阶段，可能面临靶向效率下降、基因沉默效应不足等问题；且全球范围内该技术尚未形成成熟产业化路径，若公司技术路线无法突破关键瓶颈，可能导致项目研发停滞或失败。同时，小核酸药物递送技术迭代速度快，全球头部药企及科研机构持续投入新型载体研发，若行业内出现更高效、更安全的替代技术且竞争对手率先实现产业化，可能使公司现有技术路线落后，项目市场竞争力下降，前期研发投入面临减值风险。此外，肝外递送技术开发需持续投入大量资源且研发周期长，若推进中出现技术反复、试验方案调整，可能导致成本超预算，且公司同步推进多方向研发，若资源分配不当，或因单一项目投入不足进一步增加研发失败概率。

小核酸新药研发处于临床前开发阶段，临床前数据向临床价值的转化存在显著不确定性。一方面，肝外递送小核酸药物在人体代谢机制、药物耐受性上与小鼠存在显著差异，可能出现临床前有效但临床阶段疗效不达预期，或引发未预见安全性问题（如局部组织刺激、免疫原性反应）；另一方面，肝外疾病（如神经退行性疾病）的临床评价指标复杂，需长期观察才能验证药物有效性，这不仅可能延长研发周期，还会进一步增加研发成本，导致项目不确定性加剧。

6、行业政策风险

医药行业作为关系公众生命健康的特殊领域，受国家及各级地方药品监管部门、卫生部门的全链条严格监管，涵盖研发、生产、销售、质控等全业务流程。近年来行业监管力度持续加强，叠加中国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与经济转型期的政策动态调整，行业准入标准、医保支付方式、药品定价机制等关键领域可能发生重大变革。若公司不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适应市场规则和监管政策的变化，可能面临市场拓展压力、合规成本增长等问题，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7、宏观环境风险

尽管医药行业具备抗周期刚性需求特征，面对全球经济增长趋缓态势明显，贸易保护主义持续抬头，叠加地缘政治冲突不断的情况，或将对医药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构成冲击，可能加剧原材料供应波动，推高采购成本与运营压力。

国内市场呈现积极回暖迹象，2025年上半年医药生物二级市场逐步复苏，A股及港股医药指数大幅上涨，创新药板块表现突出；一级市场上，科创板第五套上市标准重启，为未盈利创新药企拓宽了融资渠道，多家企业加速推进IPO，创新药出海交易亦保持活跃。目前，宏观经济不确定性仍存在，若形势反复可能影响资本市场对医药领域的投资信心。

8、其他风险

2024年10月，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前沿建瓴7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0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被动形

成对外借款及担保的公告》（2024-035）。

2024 年 10 月，收购方按照协议约定向公司支付了 5,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2024 年 11 月，上海建瓴完成 70%股权的交割并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暨子公司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2024-043）。

2025 年 4 月，协议各方共同签署《补充协议》，就股权交易事项剩余款项的支付安排达成一致约定，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关于签署〈补充协议〉暨关联方借款被动展期的公告》（2025-013）。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经收到收购方按期支付的 1,500 万元及该笔款项至支付日的利息，合计 1,512.87 万元；收购方已向四川多瑞提供资金支持其按期偿还银行贷款，切实减轻公司担保责任，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四川多瑞的担保余额下降至 4,000 万元。

后续，该股权出售事项尚需交易各方根据《补充协议》约定完成全部款项的支付，在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未能如约支付款项的风险，乃至股权交易被取消的风险；本次交易各方已就因本次股权交易产生的关联担保和关联借款事项作出明确约定及切实的处置安排，但若收购方未履行关联担保及关联借款所涉债务的偿还义务，且无法履行与担保、借款处置相关的约定及承诺，公司可能面临被动的关联方资金占用风险，亦可能面临被动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风险。

五、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参考“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8,639,825.88	51,056,036.51	14.85
营业成本	40,468,036.68	35,377,390.30	14.39
销售费用	37,676,114.99	34,124,281.19	10.41
管理费用	32,416,374.22	36,453,249.64	-11.07
财务费用	-891,093.99	4,221,189.1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7,936,469.20	72,701,164.58	-3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27,841.69	-89,191,498.2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19,381.54	-125,650,161.2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80,198.38	62,978,326.92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 5,863.98 万元，同比增加 14.85%，其中艾可宁实现收入 5,352.99 万元，同比增长 20.45%。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 4,793.65 万元，同比减少 34.06%，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研发管线优化，高度集中资源于关键项目，持续提升研发投入产出效率。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511.23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确认对联营企业利息收入。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1,606.95 万元,主要系本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支出较少,且赎回金额较多。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4,015.85 万元,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支出的现金较多。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67,678,148.86	10.08	248,982,710.82	13.74	-32.65	经营及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预付款项	16,998,886.48	1.02	11,371,343.74	0.63	49.49	预付研发费用增加
存货	62,057,129.47	3.73	41,060,199.74	2.27	51.14	合理备货,原材料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8,477,294.13	0.51	58,224,224.75	3.21	-85.44	赎回上期末大额存单
短期借款	185,985,522.54	11.18	283,967,406.71	15.67	-34.50	偿还上期末借款
应付账款	39,732,696.09	2.39	6,776,034.24	0.37	486.37	应付原料药货款及研发费用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481,155.44	6.64	59,585,223.25	3.29	85.42	从长期借款重分类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长期借款	53,936,000.00	3.24	79,362,291.68	4.38	-32.04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679,864.0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1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八节财务报告、附注七、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为聚焦主业发展、优化资源配置，在锁定四川多瑞为公司未来原料药委托生产方的前提下，公司将上海建瓴 70%股权转让给西藏多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瑞医药）控股子公司昌都市瑞乐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收购方、瑞乐康）。

2024 年 10 月，前沿生物、上海建瓴、四川多瑞、瑞乐康、多瑞医药共同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收购方在购买标的股权的同时，承担向前沿生物归还股东借款及解除其贷款担保的义务。本次股权转让合计金额为 27,096.14 万元，其中上海建瓴 70%股权转让对价款为 7,700.00 万元，四川多瑞向公司偿还借款本息余额合计 19,396.14 万元；在过渡期内，公司向四川多瑞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借款（实际发生额 1,100 万元）；前沿生物向四川多瑞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9,000 万元。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被动形成对外借款及担保的公告》（2024-035）。

2024 年 10 月，瑞乐康按照协议约定向公司支付了 5,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2024 年 11 月，上海建瓴完成 70%股权的交割并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暨子公司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2024-043）

基于交易各方持续深化合作的共同意愿，为保障股权转让交易继续顺利推进与实施，经多轮深入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与瑞乐康、多瑞医药、上海建瓴、四川多瑞共同签署《补充协议》，就股权交易事项剩余款项的支付安排达成一致约定：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瑞乐康及多瑞医药需向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剩余款项及存量借款本息合计金额为 23,613.58 万元，上述全部剩余款项分 4 期支付，并在 2027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清偿。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关于签署<补充协议>暨关联方借款被动展期的公告》（2025-013）。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经收到收购方按期支付的 1,500 万元及该笔款项至支付日的利息，合计 1,512.87 万元；收购方已向四川多瑞提供资金支持其按期偿还银行贷款，切实减轻公司担保责任，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四川多瑞的担保余额下降至 4,000 万元。

(一)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生产	10,000.00	24,205.26	-4,948.85	-	-1,245.84	-1,245.8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持股主体	激励方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激励对象人数
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员工持股平台	1,720 万股	4.59	46 人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https://sthjt.jiangsu.gov.cn/
2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核心技术人员：DONG XIE	详见注释：注释 1	详见注释：注释 1	是	详见注释：注释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建木药业有限公司、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建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详见注释：注释 2	详见注释：注释 2	是	详见注释：注释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CHANGJIN WANG	详见注释：注释 3	详见注释：注释 3	是	详见注释：注释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RONGJIAN LU	详见注释：注释 3	详见注释：注释 3	是	详见注释：注释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珠海华金创盈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众诚鸿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事务所（有限合伙）、深圳市倚锋睿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倚锋九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倚锋太和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福林股权投资企业	详见注释：注释 4	详见注释：注释 4	是	详见注释：注释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坤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南京享水曜泰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南京晟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滨湖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菏泽艾宁医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鼎泽迅捷科技有限公司、Tayun Sieda LLC、HE JIANG、JO Cocolo Limited、Fullgoal Asset Management(HK) Limited 、 Blue Ocean Private Equity I LP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辽宁三生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友财汇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齐河众鑫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仁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详见注释： 注释 5	详见注释： 注释 5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邵奇、OH ISAMU、吕航舟	详见注释： 注释 3	详见注释： 注释 3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股东：建木药业有限公司、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RONGJIAN LU、CHANGJIN WANG	详见注释： 注释 6	详见注释： 注释 6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南京晟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众诚鸿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事务所（有限合伙）、北京鼎泽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注释： 注释 7	详见注释： 注释 7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以及在公司任职但并不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释： 注释 8	详见注释： 注释 8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DONG XIE	详见注释： 注释 9、注 释 15、注释 16	详见注释： 注释 9、注 释 15、注释 16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9、注 释 15、注释 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释： 注释 10	详见注释： 注释 10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详见注释： 注释 11	详见注释： 注释 11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资产评估机构	详见注释： 注释 12	详见注释： 注释 12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	详见注释： 注释 13	详见注释： 注释 13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	详见注释： 注释 14	详见注释： 注释 14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建木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释： 注释 17	详见注释： 注释 17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释： 注释 18、注 释 19	详见注释： 注释 18、注 释 19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18、注 释 1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认购方	详见注释： 注释 20	详见注释： 注释 20	是	详见注释： 注释 2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1）主动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3）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4）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首发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截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限售期延长 6 个月，详见 2021-003

号公告）；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5）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6）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7）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本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8）本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9）对于所持首发前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所持首发前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注 2：（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截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限售期延长 6 个月，详见 2021-003 号公告）；（4）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5）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6）对于所持首发前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上述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注 3：（1）主动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2）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3）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

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将继续遵守本款规定；（4）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首发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截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限售期延长 6 个月，详见 2021-003 号公告）；（5）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6）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注：该项承诺仅由作为核心技术人员的 CHANGJIN WANG（王昌进）、RONGJIAN LU（陆荣健）作出）（7）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8）对于所持首发前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所持首发前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注 4：于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承诺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注 5：（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锁定期限；上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未来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承诺将严格按照变化后的要求确定持股锁定期限。

注 6：（1）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本企业（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企业（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企业（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4）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5）如果本企业（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人）将依法赔偿。

注 7：（1）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4）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

注 8：为维护公司上市后的股价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

1、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条件和程序

（1）启动条件及程序：上市后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25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

（2）停止条件：1）在上述第 1 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或是实施前，如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达到上限。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触发上述第 1 项的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将依次开展公司回购股票，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和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以及在公司任职但并不领取薪酬的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等工作以稳定公司股价：

（1）公司回购股票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1）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2）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3）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2）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在公司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1）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的合计值；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

在公司实际控制人 12 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总金额达到最大限额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1）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2）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3）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注 9：（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0：1、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承诺通过如下方式努力提升经营水平，增加未来收益，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1）巩固和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持续加强公司的创新药研发及全球商业化能力。商业化方面，公司将提升核心产品的生产能力，并逐渐扩大及专业化公司的商业化团队，提升艾可宁®在中国艾滋病专科医院的覆盖率和市场渗透率。持续创新方面，公司现已拥有具全球知识产权的长效多肽药物研发平台和多个在研产品，未来公司将加速产品管线的临床研发，改善业务前景并提高盈利能力。在自主创新的同时，公司寻求与领先的科研机构合作，通过国际授权和收购等途径来增强公司的产品线。本公司致力于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国际创新医药企业，不断提升公司在国内外生物医药行业的市场地位。（2）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一方面，公司将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和公司运营管理机制，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和项目运作方案；另一方面，公司也将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实行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费用控制和资产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3）加快募投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方案有效利用。此外，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基础上，公司将通过加快募投项目相关软硬件设备采购、推进研发进度等方式，争取使募投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收益。

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了保障公司前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2）不侵占公司利益。（3）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如本人违反已做出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将无条件接受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本人的失信行为进行的处理。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为了保障公司前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相关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进行利益输送，亦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将对自身日常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自身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未来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保障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公司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其做出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将无条件接受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承诺主体的失信行为所进行处理。

注 11：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文件要求，公司董事会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

（1）公司制定本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2）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以股东总体价值最大化为目标，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资本结构优化、净资产收益率等因素，参考剩余股利、固定或持续增长股利等股利分配理论，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利润分配应当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若公司未盈利，则不进行分红。

（3）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调整的周期和机制

公司每三年重新审视一次分红回报规划和计划，公司可以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分红规划和计划进行适当且必要的调整。调整分红规划和计划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不得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相抵触，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以下原则：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若公司未盈利，则不进行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如果累计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合计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120%，公司可以提出发放股票股利议案并交股东大会表决。

（4）公司上市后三年的具体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上市后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期间内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若公司未盈利，则不进行分红。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若计划分红，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预案，并交付股东大会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注 12：公司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招股说明书》被有权机关认定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从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事项经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起三个月内，本公司以不低于发行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且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招股说明书》被有权机关认定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从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事项经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起三个月内，本人将推动公司以不低于发行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确保公司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且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招股说明书》被有权机关认定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律师、申报会计师、资产评估机构的承诺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

瑞银证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瑞银证券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瑞银证券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联席主承销商承诺：

中信证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发行人律师承诺：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国浩南京将根据自身的具体过错，在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申报会计师承诺：

本所为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出具的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如果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资产评估机构承诺：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3：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已出具《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的职权，不利用在公司的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的地位或身份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债权人的正当权益。2、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承诺如下：（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前沿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前沿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前沿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前沿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3）如前沿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前沿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前沿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前沿生物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前沿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前沿生物、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本人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注 14：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减少和规范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2、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与公司不可避免地发生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公平规则合理交易，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本人将在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回避表决，不利用本人实际控制人身份，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公司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3、如本人违背承诺，本人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4、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生效，并在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人依照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有效。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也出具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本企业承诺减少和规范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2、如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今后与公司不可避免地发生关联交易时，将依照市场公平规则合理交易，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本企业持股 5%以上股东身份，为本人/本企业或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在与公司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3、如本人/本企业违背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4、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生效，并在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人/本企业依照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内有效。

注 15：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承诺：（1）本人将支持、督促公司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履行为员工办理并缴纳医疗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义务，并承担相应责任。（2）如因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所属的社会保险和/或住房公积金的主管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和/或住房公积金或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愿意向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进行无条件全额连带补偿。

注 16：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已出具承诺，若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房屋租赁未办理备案登记或存在其他瑕疵而受到行政处罚或影响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的实际经营，DONG XIE（谢东）将对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各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合法租赁或新建该等房产的替代性房产所支出的费用、合法租赁或新建期间对公司和/或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实际损失或额外费用等，予以全额补偿。

注 17：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公司承诺：

本公司若未能履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本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且本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本公司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2）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5）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香港建木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若未能履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本公司将停止在公司处获得的股东分红，直至本公司按承诺将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时为止；同时，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5）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三、DONG XIE（谢东）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人若未能履行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停止从香港建木、南京建木、建木商务、南京建树及南京玉航处所直接及间接获得的分红，直至本人按承诺将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时为止；同时，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人将自愿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4）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5）停止香港建木、南京建木、建木商务、南京建树及南京玉航处所直接及间接获得的分红，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公司有权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将应付本人的薪酬或津贴暂时予以扣留，为本人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

注 18：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支持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支持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19：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谢东）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2、本承诺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其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注 20：认购方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谢辉、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认购主体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2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 3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青岛杰正海诚商贸有限公司、UBSAG、百年保险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及保证：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认购方同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将上述限售股份在上述限售期限内予以锁定。认购方因本次发行取得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完成后，上述限售股份在上述限售期限内，由于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获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若监管机关对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进行调整，则对本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也将作相应调整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齐河前沿与公司分别作为第四被告、第五被告涉及一起诉讼案件，该诉讼案件由公司在齐河前沿产业化投资项目的招商引资过程中被动形成关联，现处于一审阶段。涉案工程为产业投资项目协议中约定由项目招商方直属投资公司按照公司规划进行建设的机电工程，并由其作为发包方及合同主体与原告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齐河前沿为使用方，时至原告起诉时，项目招商方直属投资公司尚有21,990,144.67元款项待支付。原告诉请包括：五被告向其支付工程款21,990,144.67元并以11,939,220.65元为本金从2023年9月14日起按年息14.6%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请求确认原告在欠付的22,962,520.28元工程款范围内，对涉案工程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本案诉讼费、保全费由五被告共同承担。

齐河前沿及公司与原告、其余三名被告之间，均未就涉案工程建立直接合同关系，依据合同相对性原则及责任归属逻辑，齐河前沿及公司非本案主体责任承担方。公司已聘专业律师依法应诉，该案件从责任主体合理性看：其一，齐河前沿及公司并非案涉工程的发包方、合同当事人或所有权人，不存在承担付款责任的法定依据与合同基础；从司法实践看，原告主张工程款及相关权利的对象应限于其直接合同相对方，其要求齐河前沿及公司承担责任的主张，实质突破合同相对性原则，在现有法律框架下缺乏充分法律依据。其二，案涉机电工程为主体建筑附属设施，无独立属性，单独折价或拍卖的可行性、可操作性均较低。

基于前述情况，本案对齐河前沿及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可能性较小，预计不会影响干扰正常生产经营，整体风险相对可控且较低。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为保障艾可宁®原料药的长期稳定供应以及生产成本和质量控制，公司与四川多瑞就艾可宁®原料药的采购签署《艾博韦泰（原料药）采购协议》。公司计划采购艾可宁®原料药的协议总金额预计不超过 2.82 亿元，合同有效期 5 年。因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上海建瓴 70%股权，四川多瑞为上海建瓴的全资子公司，四川多瑞成为公司间接持股 30%的参股公司，公司与四川多瑞签署的《艾博韦泰(原料药)采购协议》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关于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4-036）。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从四川多瑞采购的艾可宁®原料药累计 2,593.37 万元。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公司委托四川多瑞生产产品 500 万元，公司向四川多瑞提供技术服务 1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09）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委托四川多瑞生产产品，公司已经向四川多瑞提供技术服务 15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0 月，前沿生物、前沿建瓴、四川多瑞、瑞乐康、多瑞医药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前沿生物向瑞乐康出售全资子公司前沿建瓴 70%股权，收购对价包括前沿建瓴 70%股权 7,700 万元，以及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四川多瑞的借款本息 19,396.14 万元，借款本息将于标的股权过户登记后 18 个月内全部归还。同时约定，为维持四川多瑞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自协议签署日至股权交割日，公司向四川多瑞提供借款不超过 2,000 万元（实际发生额 1,100 万元），借款本息将于标的股权过户登记后 6 个月内全部归还。因本次股权出售后，前沿建瓴、四川多瑞成为公司持股 30%的参股子公司，前述借款本息延续下来被动成为公司对关联方的借款。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被动形成对外借款及担保的公告》（2024-035）

2024 年 10 月，瑞乐康按照协议约定向公司支付了 5,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2024 年 11 月，上海建瓴完成 70%股权的交割并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暨子公司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2024-043）

基于交易各方持续深化合作的共同意愿，为保障股权转让交易继续顺利推进与实施，经多轮深入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与瑞乐康、多瑞医药、上海建瓴、四川多瑞共同签署《补充协议》，就股权交易事项剩余款项的支付安排达成一致约定：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瑞乐康及多瑞医药

需向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剩余款项及存量借款本息合计金额为 23,613.58 万元，上述全部剩余款项分 4 期支付，并在 2027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清偿，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关于签署〈补充协议〉暨关联方借款被动展期的公告》（2025-013）。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经收到收购方按期支付的 1,500 万元及该笔款项至支付日的利息，合计 1,512.87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四川多瑞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3-26	2021-3-31	2026-3-31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联营企业四川多瑞药业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不适用	否	否	-	是	是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0,0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0,0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5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0,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0,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担保的具体情况，参考《前沿生物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被动形成对外借款及担保的公告》（2024-035）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艾可宁®原料药供应商分别在 2021 年 7 月及 2022 年 11 月签订了《艾可宁®(原料药)委托生产合同》与《补充采购合同》，约定了艾可宁®原料药在 2022 年-2024 年按照约定的单一采购单价实施分批采购，采购总金额不超过 1.8 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发布的《前沿生物关于签订日常经营性长单采购合同的公告》(2022-070)。《补充采购合同》约定的采购期限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部分 2024 年度采购量于 2025 年度到货。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艾可宁®原料药累计到货 9,728.00 万元。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10 月 22 日	1,844,180,000.00	1,717,290,079.54	1,717,290,079.54	-	906,634,016.75	-	52.79	-	161,401,866.44	9.40	997,948,795.6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 年 9 月 5 日	200,200,002.03	195,666,755.54	195,666,755.54	-	179,495,420.87	-	91.74	-	28,259,600.00	14.44	60,925,542.54
合计	/	2,044,380,002.03	1,912,956,835.08	1,912,956,835.08	-	1,086,129,437.62	-	/	/	189,661,466.44	/	1,058,874,338.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00 万支注射用 HIV 融合抑制剂项目 ^{注 1}	生产建设	是	否	134,950,000.00	-	137,875,764.17	102.17	2021.12	是	是	不适用			否	4,960.36
首次公开发行	艾可宁+3BNC117 联合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	179,879,530.66	-	179,879,530.66	100.00	不适用	是	否	注 2			是	不适用

股票	疗法临床研发项目 ^{注 2}			金投资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型透皮镇痛贴片 AB001 临床研发项目 ^{注 3}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30,571,673.73	-	30,571,673.73	100.00	不适用	是	否	注 3			是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注 4}	运营管理	是	否	57,500,000.00	-	58,152,560.52	101.13	2020.12	是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注 5}	补流还贷	是	否	316,440,079.54	-	322,185,571.80	101.82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 分析阶段项目 ^{注 6}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34,741,213.00	-	134,318,320.87	99.69	不适用	是	否	注 6			是	422,892.13
其他	归还银行贷款 ^{注 7}	补流还贷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38,984,324.11	12,130,100.00	40,747,100.00	104.52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其他	镇痛贴剂系列产品项目 ^{注 8}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38,269,544.70	18,346,650.00	23,003,986.00	60.11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其他	小核酸药物 ^{注 9}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300,000,000.00	18,468,882.40	19,549,682.40	6.52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其他	长效抗 HIV 病毒药物 ^{注 10}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250,000,000.00	796,451.25	1,022,977.45	0.41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其他	补充流动资金 ^{注 11}	补流还贷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15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93.33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注 12}	其他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281,620,469.34	-80,617.21	-1,177,729.98	-0.42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1,912,956,835.08	189,661,466.44	1,086,129,437.62	/	/	/	/	/		/	/	427,852.49

注 1 1,000 万支注射用 HIV 融合抑制剂项目
 累计投入进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1,000 万支注射用 HIV 融合抑制剂项目结项，累计投入人民币 137,875,764.17 元，募投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34,950,000.00 元，超出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项目实现的效益：1,000 万支注射用 HIV 融合抑制剂项目已结项，取得了药品生产许可证，通过了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该募投项目的投产运营，有利于提升艾可宁的生产能力，并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对产品的质量控制及产能供应提供保障，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募集资金结余：2024 年，公司将 1,000 万支注射用 HIV 融合抑制剂项目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 4,960.36 元转出，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

注 2：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公司内部研发代号 FB1002）

2024 年，鉴于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对本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024-025）。

项目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2024 年，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FB1002）项目终止，尚未获批上市；在此期间，公司在美国开展的 FB1002 维持疗法适应症 II 期临床试验，完成全部受试者的入组及为期 52 周的治疗与随访工作；在中国开展的 FB1002 多重耐药适应症 II 期临床试验，完成了 16 例受试者的用药和随访；在中国开展的 FB1002 免疫疗法适应症 II 期临床试验，完成了 11 例受试者入组及随访工作，由于受试者对中断用药的认知度和接受度不一，参与入组的意愿较低，患者入组困难，公司于 2023 年停止了本项目的受试者入组。此外，公司开展了广谱中和抗体 3BNC117 的药学、生产和质量（CMC）研究，实现了工艺优化及工艺放大，完成了临床注册批次 GMP 生产，为开展中、美临床 II 期试验提供了药品。

注 3：新型透皮镇痛贴片 AB001 临床研发项目（公司内部研发代号 FB3001）

2024 年，鉴于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对本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024-015）。

项目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2024 年，新型透皮镇痛贴片 AB001 临床研发项目（FB3001）项目终止，尚未获批上市；在此期间，公司已完成了 FB3001 的中国桥接 I 期临床试验；经过与药审中心持续多轮的沟通交流后，药审中心同意公司开展 II/III 期无缝设计的临床研究；为推进关键性临床试验的开展，公司还完成了药学研究（包括质量研究以及制剂配方）工作和生产工艺优化的阶段性工作。

注 4：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累计投入进度：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累计投入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8,152,560.52 元，募投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57,500,000.00 元，超出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项目实现的效益：截至本报告期，公司营销网络已覆盖全国 300 余家 HIV 定点治疗医院及 200 余家 DTP 药房,极大地提升公司核心产品艾可宁在中国艾滋病治疗领域的覆盖，同时在海外市场拓展方面，艾可宁已在部分目标海外国家获得药品注册许可。通过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的实施，对商业化进程起到了长足的促进与提升作用。

注 5：补充流动资金

累计投入进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累计投入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22,185,571.80 元，募投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316,440,079.54 元，超出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项目实现的效益：补充流动资金的募投项目结项，主要投向公司的主营业务，在运营资金到位后，有效缓解了公司短期资金周转压力，主营业务运营能力得到增强。

注 6：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公司内部研发代号 FB2001）

2024 年，鉴于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对本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024-015）。

项目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2024 年，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FB2001）项目终止，尚未获批上市；在此期间，公司完成了注射用 FB2001 原料药和制剂的工艺、质量及临床前药理、毒理研究工作；完成了在中国和美国的 IND 申报工作及 I 期临床试验；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同意就注射用 FB2001 开展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 II/III 期临床研究；启动了注射用 FB2001 的 II/III 期临床研究，并完成部分受试者的入组工作。

募集资金结余：2024 年，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结项，因供应商退回部分预付款，使得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22,892.13 元。

注 7：归还银行贷款；注 8：镇痛贴剂系列产品项目

归还银行贷款、镇痛贴剂系列产品项目为变更后的募投项目。

2024 年，鉴于 FB2001 研发项目中期分析阶段项目、FB3001 项目的可行性发生变化，对前述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为归还银行贷款及“镇痛贴剂系列产品”，将其中剩余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收益）40,747,100.00 元（对应募集资金净额为 38,984,324.11 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将其中剩余募集资金（含现金管理收益）40,000,000.00 元（对应募集资金净额为 38,269,544.70 元）用于镇痛贴剂系列产品项目。

截至本报告期末，“镇痛贴剂系列产品”中 FB3002 项目（治疗肌肉骨骼关节疼痛热熔胶贴剂）已获得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受理通知书，仍处于审评推进阶段；其他热熔胶贴剂项目完成小试制剂研究和质量研究工作，其中一款产品已成功实现放大生产，尚未达到预定的项目目标。

截至报告期末，“归还银行贷款”募投项目结项，累计投入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0,747,100.00 元，募投项目计划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38,984,324.11 元，超出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产品收益；项目实现的效益：“归还银行贷款”募投项目结项，缓解公司偿债压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注 9：小核酸药物

小核酸药物为变更后的募投项目，2024 年，鉴于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FB1002）的可行性发生变化，对该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其中部分募集资金投向为长效抗 HIV 病毒药物研发、小核酸药物研发及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后投于小核酸药物研发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3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达到预定的研发目标。

注 10：长效抗 HIV 病毒药物

长效抗 HIV 病毒药物为变更后的募投项目，2024 年，鉴于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FB1002）的可行性发生变化，对该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其中部分募集资金投向为长效抗 HIV 病毒药物研发、小核酸药物研发及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后投于长效抗 HIV 病毒药物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5,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长效抗 HIV 病毒药物项目尚未达到预定的研发目标。

注 11：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为变更后的募投项目，2024 年，鉴于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FB1002）的可行性发生变化，对该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其中部分募集资金投向为长效抗 HIV 病毒药物研发、小核酸药物研发及补充流动资金。变更后投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5,000 万元，将用于公司产品研发、业务拓展、市场开发、日常运营活动等，以期缓解经营性现金流压力。

注 12 其他

2024 年，鉴于 FB1002 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对本项目结项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70,000 万元用于新的募投项目，其中 55,000 万元人民币投入新募投项目“新药开发项目”，15,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募集资金净额 28,162.05 万元将继续存放于原募投项目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

本年度投入金额为-80,617.21 元，主要系 FB1002 结项后供应商退回部分预付款归集到该项目所致。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暂未明确投向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81,620,469.34 元，原“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余额（扣除手续费）为 98,766,063.93 元。为保障公司发展战略及研发管线布局策略的推进与落地，结合实际运营情况、人员及资金需求，本次拟将原“艾可宁®+3BNC117 联合疗法临床研发项目”中剩余暂未明确投向的募集资金净额 281,620,469.34

元用于“新药研发项目”、“镇痛贴剂系列产品”及补充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余额（扣除手续费）98,766,063.93 元用于补足未来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实际余额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资金使用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

以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5 年 1 月 18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并已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4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使用 3 亿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5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 现金管理 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 是否超出授权 额度
2024 年 9 月 13 日	8.50	2024 年 10 月 14 日	2025 年 10 月 13 日	5.59	否

其他说明

2024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次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并按照规定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对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对暂时闲置的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使用期限为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4 年 10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取得到期收益人民币 7,575,567.14 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558,740,000.00 元。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04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建木藥業有限公司	0	70,638,750	18.86	0	0	无	0	境外法人
LU RONGJIAN	0	21,743,750	5.80	0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WANG CHANGJIN	0	21,059,500	5.62	0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200,000	4.59	0	0	无	0	其他
北京万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万珑资产新时代 2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6,547	14,160,000	3.78	0	0	无	0	其他
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0	13,922,500	3.72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9,290,000	2.48	0	0	无	0	其他
辽宁三生生物医药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辽宁三生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915,000	1.58	0	0	无	0	其他
JO Cocolo Limited	0	3,500,000	0.93	0	0	无	0	境外法人
唐焕新	2,099,065	3,300,086	0.88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 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建木藥業有限公司	70,638,750	人民币普通股	70,638,750
LU RONGJIAN	21,743,750	人民币普通股	21,743,750
WANG CHANGJIN	21,059,5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59,500
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00,000
北京万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万珑资产新时代 2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60,000
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3,92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22,500
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90,000
辽宁三生生物医药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辽宁三生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15,000
JO Cocolo Limited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唐焕新	3,300,086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8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建木藥業有限公司、南京建木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建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南京玉航春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公司实际控制人 DONG XIE 控制。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七、1	167,678,148.86	248,982,710.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七、2	559,583,896.87	600,530,908.3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七、4	1,000,000.00	
应收账款	附注七、5	45,132,395.99	34,750,381.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附注七、8	16,998,886.48	11,371,343.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9	215,792,137.23	227,698,043.26
其中: 应收利息	附注七、9	6,283,593.48	1,580,575.3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七、10	62,057,129.47	41,060,199.74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13	8,477,294.13	58,224,224.75
流动资产合计		1,076,719,889.03	1,222,617,812.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七、17	24,431,577.87	29,956,793.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七、21	236,845,758.29	245,000,007.14
在建工程	附注七、22	172,451,596.12	147,740,093.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附注七、25	326,966.04	574,484.91
无形资产	附注七、26	138,323,359.10	149,322,190.6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七、28	1,735,137.31	2,034,364.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30	12,393,614.64	14,892,431.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6,508,009.37	589,520,367.36
资产总计		1,663,227,898.40	1,812,138,179.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七、32	185,985,522.54	283,967,406.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七、35	3,699,264.08	
应付账款	附注七、36	39,732,696.09	6,776,034.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附注七、38	1,852,230.77	2,676,810.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39	15,220,943.86	18,112,460.65
应交税费	附注七、40	821,774.11	808,358.56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41	15,732,932.73	23,156,351.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七、43	110,481,155.44	59,585,223.25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七、44	28,023.05	121,924.22
流动负债合计		373,554,542.67	395,204,569.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附注七、45	53,936,000.00	79,362,291.6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附注七、47		
长期应付款	附注七、48	125,630,300.00	125,630,3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附注七、51	66,131,513.11	70,629,621.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5,697,813.11	275,622,212.89
负债合计		619,252,355.78	670,826,782.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七、53	374,578,653.00	374,578,6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七、55	2,723,191,887.05	2,723,191,887.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七、57	39,515.33	22,758.9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60	-2,053,834,512.76	-1,956,481,902.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3,975,542.62	1,141,311,396.9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3,975,542.62	1,141,311,396.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63,227,898.40	1,812,138,179.73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412,174.56	240,271,024.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9,583,896.87	600,530,908.3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	
应收账款	附注十九、1	52,995,011.83	41,261,625.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841,064.74	8,298,482.59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九、2	431,427,369.26	407,010,279.92
其中：应收利息	附注十九、2	19,975,289.99	12,693,162.84
应收股利			
存货		62,749,418.09	41,060,199.7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62,105.20	57,517,441.62
流动资产合计		1,285,771,040.55	1,395,949,962.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九、3	30,927,177.51	38,583,453.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6,336,225.24	244,164,164.92
在建工程		91,858.41	1,631,339.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6,966.04	326,966.04
无形资产		84,780,310.65	95,022,833.4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35,137.31	2,034,364.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197,675.16	381,763,122.61
资产总计		1,639,968,715.71	1,777,713,085.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5,985,522.54	283,967,406.7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94,264.08	
应付账款		38,964,444.57	6,635,715.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95,655.30	2,588,272.93
应付职工薪酬		14,235,154.93	16,324,228.13
应交税费		412,001.22	401,383.91
其他应付款		9,326,140.61	20,737,441.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481,155.44	59,356,444.41
其他流动负债		18,628.52	116,611.96
流动负债合计		362,312,967.21	390,127,504.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936,000.00	79,362,291.6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6,131,513.11	70,629,621.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067,513.11	149,991,912.89
负债合计		482,380,480.32	540,119,417.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74,578,653.00	374,578,6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83,098,954.71	2,783,098,954.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00,089,372.32	-1,920,083,939.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57,588,235.39	1,237,593,668.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39,968,715.71	1,777,713,085.60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8,639,825.88	51,056,036.51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61	58,639,825.88	51,056,036.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9,170,063.11	185,196,329.54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七、61	40,468,036.68	35,377,390.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62	1,564,162.01	2,319,054.67
销售费用	附注七、63	37,676,114.99	34,124,281.19
管理费用	附注七、64	32,416,374.22	36,453,249.64
研发费用	附注七、65	47,936,469.20	72,701,164.58

财务费用	附注七、66	-891,093.99	4,221,189.16
其中：利息费用	附注七、66	4,670,816.41	5,151,960.74
利息收入	附注七、66	5,901,767.72	969,740.01
加：其他收益	附注七、67	7,058,376.99	6,681,337.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68	-1,861,944.89	8,015,258.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附注七、68	-7,646,823.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0	-297,011.44	849,425.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2	-1,443,018.17	-77,112.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3	-89,923.13	-41,556,725.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1	15,353.93	18,798.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148,403.94	-160,209,310.16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74	21,040.01	4,150.44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75	225,246.75	253,918.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352,610.68	-160,459,078.15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352,610.68	-160,459,078.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352,610.68	-160,459,078.1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352,610.68	-160,459,078.1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附注七、77	16,756.40	4,068.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附注七、77	16,756.40	4,068.0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七、77	16,756.40	4,068.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附注七、77	16,756.40	4,068.0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7,335,854.28	-160,455,010.1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335,854.28	-160,455,010.1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43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九、4	56,930,754.93	45,943,315.80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九、4	39,654,601.38	34,881,226.25
税金及附加		768,655.88	652,355.87
销售费用		35,239,813.20	25,581,199.58
管理费用		25,701,962.23	29,848,360.17
研发费用		44,045,780.69	68,183,405.46
财务费用		-3,514,017.83	4,267,167.07
其中：利息费用		4,670,816.41	5,151,960.74
利息收入		8,475,940.35	867,741.94
加：其他收益		7,027,326.12	6,653,186.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九、5	-1,723,614.95	8,010,656.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附注十九、5	-7,656,276.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011.44	851,905.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424.96	349,887.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923.13	-41,384,611.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53.93	-1,555.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014,485.13	-142,990,930.17
加：营业外收入		21,040.01	
减：营业外支出		11,987.79	191,417.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005,432.91	-143,182,347.5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005,432.91	-143,182,347.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005,432.91	-143,182,347.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005,432.91	-143,182,347.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351,668.55	75,204,601.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5,224,719.41	13,270,52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76,387.96	88,475,130.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01,676.93	19,788,158.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156,170.53	69,803,686.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5,699.89	2,391,728.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81,270,682.30	85,683,05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804,229.65	177,666,62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27,841.69	-89,191,498.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84,561.17	8,148,925.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0	25,6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128,712.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534,298,100.00	1,773,8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6,639,373.50	1,781,984,615.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69,991.96	14,816,676.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442,550,000.00	1,892,818,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6,219,991.96	1,907,634,776.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19,381.54	-125,650,161.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6,774,000.00	281,928,311.2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774,000.00	281,928,311.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9,433,314.37	208,959,420.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20,884.01	8,680,854.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		1,309,71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954,198.38	218,949,984.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80,198.38	62,978,326.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167.51	6,475.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003,826.04	-151,856,857.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719,957.82	526,400,496.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716,131.78	374,543,639.46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161,907.83	72,259,060.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8,391.41	10,022,93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00,299.24	82,281,994.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01,150.77	15,336,333.1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998,857.22	58,344,556.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9,940.30	833,599.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76,362.15	75,429,69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146,310.44	149,944,18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46,011.20	-67,662,192.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84,561.17	8,144,322.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0	25,6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128,712.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4,298,100.00	1,768,8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6,639,373.50	1,776,980,012.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18,529.58	3,254,805.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3,841,006.74	1,918,385,323.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6,859,536.32	1,921,640,128.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79,837.18	-144,660,115.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6,774,000.00	281,928,311.2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774,000.00	281,928,311.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9,433,314.37	199,959,420.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20,884.01	6,166,366.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4,8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954,198.38	206,920,666.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80,198.38	75,007,644.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42.07	2,407.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053,114.47	-137,312,257.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008,271.95	500,842,819.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955,157.48	363,530,562.40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会

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23,191,887.05		22,758.93				-1,956,481,902.08		1,141,311,396.90		1,141,311,396.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4,578,653.00				2,723,191,887.05		22,758.93				-1,956,481,902.08		1,141,311,396.90		1,141,311,396.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56.40				-97,352,610.68		-97,335,854.28		-97,335,854.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756.40				-97,352,610.68		-97,335,854.28		-97,335,854.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23,191,887.05		39,515.33				-2,053,834,512.76		1,043,975,542.62		1,043,975,542.62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23,191,887.05		10,839.09				-1,755,099,291.69		1,342,682,087.45		1,342,682,087.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4,578,653.00				2,723,191,887.05		10,839.09				-1,755,099,291.69		1,342,682,087.45		1,342,682,087.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68.00				-160,459,078.15		-160,455,010.15		-160,455,010.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68.00				-160,459,078.15		-160,455,010.15		-160,455,010.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38,544.23					238,544.23		238,544.23
2. 本期使用								238,544.23					238,544.23		238,544.2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23,191,887.05		14,907.09				-1,915,558,369.84		1,182,227,077.30		1,182,227,077.30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83,098,954.71					-1,920,083,939.41	1,237,593,668.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4,578,653.00				2,783,098,954.71					-1,920,083,939.41	1,237,593,668.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5,432.91	-80,005,432.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005,432.91	-80,005,432.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83,098,954.71					-2,000,089,372.32	1,157,588,235.39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83,098,954.71					-1,611,956,568.43	1,545,721,03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4,578,653.00				2,783,098,954.71					-1,611,956,568.43	1,545,721,039.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3,182,347.50	-143,182,347.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182,347.50	-143,182,347.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4,578,653.00				2,783,098,954.71					-1,755,138,915.93	1,402,538,691.78

公司负责人：DONG XI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官鑫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前沿生物药业（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南京前沿”）是于2016年3月14日南京前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基础上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南京市江宁区科学园乾德路5号7号楼（紫金方山），总部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苏省南京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抗病毒和肌肉骨骼疼痛治疗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7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0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医药制造”的披露要求。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的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5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超过集团总资产千分之五
重要的无形资产	期末余额超过集团总资产千分之五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

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7“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

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组合 1：第三方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
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组合 3：非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非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公司款项。

经过测试，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第三方组合、组合 3：非并表关联方组合计提比例如下：

项目	比例
未逾期	5.00%
逾期 1 年以内	5.37%

②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	
组合 1：第三方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组合 3：非并表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非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公司款项。

经过测试，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1：第三方组合、组合 3：非并表关联方组合计提比例如下：

其他应收款账龄	比例
30 天以内（含 30 天）	0.00%
30 天-90 天（含 90 天）	5.00%
90 天-1 年（含 1 年）	5.00%
1-2 年（含 2 年）	20.00%
2-3 年（含 3 年）	70.00%
3 年以上	100.00%

③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16、存货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在产品验证批、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本集团存货数量繁多，但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库存商品用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原材料、半成品用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

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公司在在建工程转固时点是获得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符合性检查通知（原 GMP 认证）的当月。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所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以土地使用权证书上的使用年限为使用寿命。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中专利权从取得专利日开始摊销，摊销期限为取得日至专利权到期日。专利许可从本集团取得专利许可日开始摊销，摊销期限为取得专利许可日至专利许可到期日。专有技术在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形成无形资产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并开始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期限为：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专利权	118-197 月	直线法
专利许可	118-179 月	直线法
办公软件	5-10 年	直线法
专有技术	10 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48.50-50 年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

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的工资、奖金和社保公积金等人工费用、外购第三方研发服务费、研发活动直接投入的试验耗材、用于研发活动的设备、房屋及软件等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专家咨询费和其他费用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如下：

研究阶段：本集团项目可行性调查、立项及前期研究开发作为研究阶段。研究阶段起点为研发部门将项目立项资料提交公司审核通过，终点为取得药品上市前最后一次临床试验批件。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起点为开始临床 III 期研究之日，终点为研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等。本集团进入开发阶段的项目支出，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先在“开发支出”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在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如取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件形成无形资产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分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并开始摊销。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

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赁资产改良支出和固定资产装修改造。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项目	摊销年限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3-5 年
固定资产装修改造	5 年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担保义务

按照预期担保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一中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采用经销模式和直销客户模式销售给客户，收到客户订单后发出商品，在取得客户签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同时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在销售商品时给予客户的现金折扣，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检测业务收入：

本集团通过自有销售团队向客户推介艾滋病检测业务，客户通过 APP 下单并付款，本集团收到订单后委托第三方实验室提供检测服务并支付检测费。检测业务收入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将收到的款项扣除支付给第三方实验室的检测费计入收入。公司根据出具的检测报告以净额法确认收入。

贸易业务收入及其他：

本集团通过自有销售团队向客户推介商品，按照客户实际签收量结算，属于某一时刻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客户签字确认的送货单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厂房租赁。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1“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40,000.00元的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3)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5)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6)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集团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与业绩评价。本集团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7)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五、21 和 26）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11 和 27）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参见附注五、37）、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参见附注十三）、及股份支付（参见附注十五）。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6.5%/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注：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前沿、前沿科技、德州前沿系小规模纳税人，按简易计税办法计税，征收率为 3%；本公司的子公司前沿通汇系南京综合保税区内企业，适用增值税免税的保税政策，税率为 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南京前沿	15
北京前沿	20
香港前沿	16.5
齐河前沿	25
前沿科技	20
德州前沿	20
南京康得	20
前沿通汇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GR20243200670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自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当年起即可按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2）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文件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北京前沿、前沿科技、德州前沿、南京康得、前沿通汇为小型微利企业，按该政策计缴企业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印花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30.80	3,730.80
银行存款	163,712,400.98	248,716,227.02
其他货币资金	3,962,017.08	262,753.00
合计	167,678,148.86	248,982,710.8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67,574.05	617,228.39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9,583,896.87	600,530,908.31	/
其中：			
理财产品	559,583,896.87	600,530,908.31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59,583,896.87	600,530,908.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于2025年6月30日，理财产品系本公司已购买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及收益凭证人民币558,740,000.00元，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变动人民币843,896.87元。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	-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7,585,619.65	36,579,349.21
0-30天(含30天)	20,712,787.37	26,376,949.21
31-90天(含90天)	7,320,234.75	9,955,965.68
91天-1年(含1年)	19,552,597.53	246,434.32
合计	47,585,619.65	36,579,349.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585,619.65	100.00	2,453,223.66	5.16	45,132,395.99	36,579,349.21	100.00	1,828,967.46	5.00	34,750,381.75
其中：										
组合 1：第三方组合	47,435,619.65	99.68	2,445,723.66	5.16	44,989,895.99	36,579,349.21	100.00	1,828,967.46	5.00	34,750,381.75
组合 3：非并	150,000.00	0.32	7,500.00	5.00	142,500.00					

表关联方组合										
合计	47,585,619.65	/	2,453,223.66	/	45,132,395.99	36,579,349.21	/	1,828,967.46	/	34,750,381.7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第三方组合和组合 3: 非并表关联方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第三方组合	47,435,619.65	2,445,723.66	5.16
组合 3: 非并表关联方组合	150,000.00	7,500.00	5.00
合计	47,585,619.65	2,453,223.66	5.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客户群的损失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不同的客户群没有进一步区分。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5.00	27,673,022.12	1,383,651.10
逾期 1 年以内	5.37	19,912,597.53	1,069,572.56
合计	/	47,585,619.65	2,453,223.6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828,967.46			1,828,967.4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24,256.20			624,256.2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453,223.66			2,453,223.6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828,967.46	624,256.20				2,453,223.66
合计	1,828,967.46	624,256.20				2,453,223.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3,922,581.24		13,922,581.24	29.26	749,238.64
客户二	10,385,218.45		10,385,218.45	21.82	519,260.92
客户三	3,542,173.80		3,542,173.80	7.44	190,556.47
客户四	3,271,319.79		3,271,319.79	6.87	163,565.99
客户五	2,783,631.14		2,783,631.14	5.85	139,181.56
合计	33,904,924.42		33,904,924.42	71.24	1,761,803.5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766,619.76	86.87	10,377,678.64	91.26
1 至 2 年	2,172,902.61	12.78	894,538.08	7.87
2 至 3 年	12,496.11	0.07	99,127.02	0.87
3 年以上	46,868.00	0.28		
合计	16,998,886.48	100.00	11,371,343.7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一	4,038,759.63	23.76
供应商二	2,963,144.59	17.43
供应商三	2,471,457.87	14.54
供应商四	1,803,920.58	10.61
供应商五	1,750,000.00	10.29
合计	13,027,282.67	76.6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283,593.48	1,580,575.37

其他应收款	209,508,543.75	226,117,467.89
合计	215,792,137.23	227,698,043.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并表关联方借款利息	5,690,247.54	1,392,333.59
股权转让款利息	593,345.94	188,241.78
合计	6,283,593.48	1,580,575.37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6,031.49	9.44	22,685.55	3.68	593,345.94	193,068.49	11.64	4,826.71	2.50	188,241.78
其中：										
股权转让款利息	616,031.49	9.44	22,685.55	3.68	593,345.94	193,068.49	11.64	4,826.71	2.50	188,241.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11,311.03	90.56	221,063.49	3.74	5,690,247.54	1,465,614.31	88.36	73,280.72	5.00	1,392,333.59
其中：										
组合3：非并表关联方组合	5,911,311.03	90.56	221,063.49	3.74	5,690,247.54	1,465,614.31	88.36	73,280.72	5.00	1,392,333.59
合计	6,527,342.52	/	243,749.04	/	6,283,593.48	1,658,682.80	/	78,107.43	/	1,580,575.3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股权转让款利息	616,031.49	22,685.55	3.68	收回具有不确定性
合计	616,031.49	22,685.55	3.6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3：非并表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非并表关联方组合	5,911,311.03	221,063.49	3.74
合计	5,911,311.03	221,063.49	3.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8,107.43			78,107.4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5,641.61			165,641.6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43,749.04			243,749.0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转销或核	其他变动	

			回	销		
坏账准备	78,107.43	165,641.61				243,749.04
合计	78,107.43	165,641.61				243,749.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8,024,812.78	70,610,475.29
0-30 天(含 30 天)	57,332.08	9,875,475.29
31-90 天(含 90 天)	194,437.12	39,504,000.00
91 天-1 年(含 1 年)	37,773,043.58	21,231,000.00
1 至 2 年	27,101,900.00	52,258,515.00
2 至 3 年	87,000,000.00	46,500,000.00
3 年以上	70,615,000.00	69,180,743.50
合计	222,741,712.78	238,549,733.79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本集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均为应收第三方款项。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535,637.12	69,470.00
押金	498,387.58	570,258.50
往来款	4,746,300.00	5,948,617.21
股权转让款	12,000,000.00	27,000,000.00
非并表关联方借款	204,961,388.08	204,961,388.08
合计	222,741,712.78	238,549,733.79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432,265.90			12,432,265.9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00,903.13			800,903.1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3,233,169.03			13,233,169.0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2,432,265.90	800,903.13				13,233,169.03
合计	12,432,265.90	800,903.13				13,233,169.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一	204,961,388.08	92.02	非并表关联方借款	1年以内、1-2年、 2-3年、3年以上	10,248,069.40
单位二	12,000,000.00	5.39	股权转让款	1年以内	600,000.00
单位三	2,000,000.00	0.90	往来款	1-2年、2-3年	900,000.00
单位四	1,900,000.00	0.85	往来款	1-2年、2-3年	880,000.00
单位五	500,000.00	0.22	往来款	1-2年	100,000.00
合计	221,361,388.08	99.38	/	/	12,728,069.40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873,730.88		7,873,730.88	175,977.47		175,977.47
在产品	37,741,682.16	636,925.23	37,104,756.93	33,180,731.40	636,925.23	32,543,806.17
库存商品	15,831,717.21		15,831,717.21	7,392,053.42		7,392,053.42
周转材料	665,996.63		665,996.63	858,537.37		858,537.37
合同履约成本	1,212,859.40	631,931.58	580,927.82	7,914,156.31	7,824,331.00	89,825.31
合计	63,325,986.28	1,268,856.81	62,057,129.47	49,521,455.97	8,461,256.23	41,060,199.7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636,925.23					636,925.23
合同履约成本	7,824,331.00	534,993.40		7,727,392.82		631,931.58
合计	8,461,256.23	534,993.40		7,727,392.82		1,268,856.8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相关存货已实现销售，对前期计提的存货减值准备予以转销。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		51,696,867.12
待抵扣进项税	5,516,060.96	4,427,211.88
待分摊费用	2,961,233.17	2,100,145.75
合计	8,477,294.13	58,224,224.75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前沿建瓴	29,956,793.75				-7,656,276.12					2,131,060.24	24,431,577.87	
合计	29,956,793.75				-7,656,276.12					2,131,060.24	24,431,577.8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6,845,758.29	245,000,007.1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36,845,758.29	245,000,007.14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9,058,575.73	117,096,164.99	1,730,509.76	9,176,939.05	287,062,189.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2,530.98	5,840.71	13,744.72	1,392,116.41
(1) 购置		1,372,530.98	5,840.71	13,744.72	1,392,116.41
3. 本期减少金额		458,752.24	188,496.58	58,687.61	705,936.43
(1) 处置或报废		458,752.24	188,496.58	58,687.61	705,936.43
4. 期末余额	159,058,575.73	118,009,943.73	1,547,853.89	9,131,996.16	287,748,369.5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676,210.51	20,838,044.10	1,394,096.47	7,876,782.74	41,785,133.82
2. 本期增加金额	2,793,950.93	5,991,275.16	60,930.49	275,235.28	9,121,391.86
(1) 计提	2,793,950.93	5,991,275.16	60,930.49	275,235.28	9,121,391.86
3. 本期减少金额		58,643.58	179,071.75	43,247.70	280,963.03
(1) 处置或报废		58,643.58	179,071.75	43,247.70	280,963.03
4. 期末余额	14,470,161.44	26,770,675.68	1,275,955.21	8,108,770.32	50,625,562.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77,048.57			277,048.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77,048.57			277,048.5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4,588,414.29	90,962,219.48	271,898.68	1,023,225.84	236,845,758.29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382,365.22	95,981,072.32	336,413.29	1,300,156.31	245,000,007.1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607,026.17	329,977.60	277,048.57		闲置
合计	607,026.17	329,977.60	277,048.57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2,451,596.12	147,740,093.99
合计	172,451,596.12	147,740,093.99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齐河前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72,359,737.71		172,359,737.71	146,108,754.36		146,108,754.36
其他	91,858.41		91,858.41	1,631,339.63		1,631,339.63
合计	172,451,596.12		172,451,596.12	147,740,093.99		147,740,093.9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齐河前沿生产 基地建设项目	197,960,210.09	146,108,754.36	26,250,983.35			172,359,737.71	87.07	87.07%	788,804.18			自筹资金、借款 及政府补助
合计	197,960,210.09	146,108,754.36	26,250,983.35			172,359,737.71	/	/	788,804.18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42,437.36	10,249,576.92	18,192,014.2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942,437.36	10,249,576.92	18,192,014.2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263,380.26	9,737,098.07	17,000,478.33
2. 本期增加金额	247,518.87		247,518.87
(1) 计提	247,518.87		247,518.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510,899.13	9,737,098.07	17,247,997.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31,538.23	185,512.81	617,051.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31,538.23	185,512.81	617,051.0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6,966.04	326,966.04
2. 期初账面价值	247,518.87	326,966.04	574,484.9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专有技术	专利许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7,559,586.50	115,132,500.00	185,183,157.95	68,467,281.70	6,104,844.51	462,447,370.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6,132,500.00		59,884,655.51	335,171.50	66,352,327.01
(1) 处置		6,132,500.00		59,884,655.51	335,171.50	66,352,327.01
4. 期末余额	87,559,586.50	109,000,000.00	185,183,157.95	8,582,626.19	5,769,673.01	396,095,043.6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332,581.92	112,393,109.14	123,455,438.65	25,270,230.15	4,719,853.33	274,171,213.19
2. 本期增加金额	884,348.67		9,259,157.90	436,404.72	418,920.22	10,998,831.51
(1) 计提	884,348.67		9,259,157.90	436,404.72	418,920.22	10,998,831.51
3. 本期减少金额		3,393,109.14		23,670,079.51	335,171.50	27,398,360.15
(1) 处置		3,393,109.14		23,670,079.51	335,171.50	27,398,360.15
4. 期末余额	9,216,930.59	109,000,000.00	132,714,596.55	2,036,555.36	4,803,602.05	257,771,684.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739,390.86		36,214,576.00		38,953,966.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739,390.86		36,214,576.00		38,953,966.86
(1) 处置		2,739,390.86		36,214,576.00		38,953,966.86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8,342,655.91		52,468,561.40	6,546,070.83	966,070.96	138,323,359.10
2. 期初账面价值	79,227,004.58		61,727,719.30	6,982,475.55	1,384,991.18	149,322,190.6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37.93%。

本期末用于债务担保的无形资产原值 28,300,728.53 元，净值 24,799,607.46 元，本年摊销金额为 291,760.09 元。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527,479.18		141,456.26		386,022.92
固定资产装修改造	1,506,885.80		157,771.41		1,349,114.39
合计	2,034,364.98		299,227.67		1,735,137.31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7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375.9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9,228,201.15	382,140,714.07
可抵扣亏损	2,422,918,812.06	2,206,914,857.15
合计	2,812,147,013.21	2,589,055,571.22

由于本集团不是很可能获得用于抵扣有关亏损和转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未来应税利润，因此本集团尚未就以上累计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现行税法，这些可抵扣亏损自发生年度起，可以在不超过 5 年的期间内抵扣未来应税利润。如附注六、2 所述，本公司为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财税〔2018〕76 号），其可弥补亏损年限延长至 10 年。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6,369,386.32	6,369,386.32	
2026	12,354,836.50	23,499,711.36	
2027	34,080,713.29	34,080,713.29	
2028	133,931,048.13	133,931,048.13	
2029	183,616,434.45	173,564,570.54	
2030	274,422,268.77	261,165,826.05	
2031	313,791,159.74	313,791,159.74	
2032	431,091,155.81	431,091,155.81	
2033	456,616,434.92	456,616,434.92	
2034	372,804,850.99	372,804,850.99	
2035	203,840,523.14		
合计	2,422,918,812.06	2,206,914,857.1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买设备工程款	3,940,506.33		3,940,506.33	10,496,604.70		10,496,604.70
待抵扣进项税	8,453,108.31		8,453,108.31	4,395,827.28		4,395,827.28
合计	12,393,614.64		12,393,614.64	14,892,431.98		14,892,431.98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962,017.08	3,962,017.08	其他	房屋维修基金及银行汇票保证金	262,753.00	262,753.00	其他	房屋维修基金
固定资产	76,221,503.46	63,882,670.86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	76,221,503.46	65,692,931.57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8,300,728.53	24,799,607.46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28,300,728.53	25,091,367.55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108,484,249.07	92,644,295.40	/	/	104,784,984.99	91,047,052.12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4,054,231.04
信用借款	185,985,522.54	189,913,175.67
合计	185,985,522.54	283,967,406.7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99,264.08	
合计	3,699,264.08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临床试验费	86,640.00	2,050,039.33
应付原料药加工费	31,448,866.62	2,367,304.68
应付技术服务费	6,503,282.11	1,477,173.68
应付材料仪器款	1,693,907.36	881,516.55
合计	39,732,696.09	6,776,034.2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款项	1,880,253.82	2,798,734.89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附注七、44）	28,023.05	121,924.22
合计	1,852,230.77	2,676,810.6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822,081.14	51,973,771.25	54,839,539.69	14,956,312.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879.51	1,945,503.93	1,948,752.28	69,631.16
三、辞退福利	217,500.00	693,744.00	716,244.00	195,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112,460.65	54,613,019.18	57,504,535.97	15,220,943.8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775,863.53	47,174,390.97	50,046,842.69	14,903,411.81
二、职工福利费		1,710,100.07	1,710,100.07	
三、社会保险费	42,857.61	1,056,649.56	1,058,150.28	41,356.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722.30	830,699.03	833,624.19	38,797.14
工伤保险费	1,003.93	91,455.41	91,467.89	991.45
生育保险费	131.38	134,495.12	133,058.20	1,568.30
四、住房公积金	3,360.00	2,006,581.32	1,998,397.32	11,54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049.33	26,049.3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7,822,081.14	51,973,771.25	54,839,539.69	14,956,312.7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0,657.24	1,882,676.15	1,885,809.07	67,524.32
2、失业保险费	2,222.27	62,827.78	62,943.21	2,106.8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2,879.51	1,945,503.93	1,948,752.28	69,631.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及附加税	6,669.06	
房产税	547,734.18	547,734.1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13,627.32	213,627.32
个人所得税	27,112.02	19,126.37
印花税	26,412.68	27,593.32
环境保护税	218.85	277.37
合计	821,774.11	808,358.56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732,932.73	23,156,351.64
合计	15,732,932.73	23,156,351.64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第三方顾问服务费	299,302.40	5,474,689.14
应付第三方设备工程款	6,827,561.29	3,771,361.14
应付其他	8,145,376.10	13,599,540.82
借款应付利息	460,692.94	310,760.54
合计	15,732,932.73	23,156,351.6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3,753,944.21	43,005,082.73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727,211.23	16,351,361.6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8,778.84
合计	110,481,155.44	59,585,223.25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28,023.05	121,924.22
合计	28,023.05	121,924.2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0,178,000.00	22,195,8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27,511,944.21	100,171,574.4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3）	93,753,944.21	43,005,082.73
合计	53,936,000.00	79,362,291.6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与浦发银行签订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29 日起至 2028 年 1 月 28 日止。公司以位于南京市江宁高新园至道路以南、雍熙路以东土地使用权为抵押。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 2,017.80 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228,778.8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43）		228,778.84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25,630,300.00	125,630,300.0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25,630,300.00	125,630,300.00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补助	125,630,300.00	125,630,300.00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款	16,727,211.23	16,351,361.6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43）	16,727,211.23	16,351,361.68
合计	125,630,300.00	125,630,300.0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	55,329,621.21		5,898,108.10	49,431,513.11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15,300,000.00	1,700,000.00	300,000.00	16,700,000.00	政府补助
合计	70,629,621.21	1,700,000.00	6,198,108.10	66,131,513.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74,578,653.00						374,578,653.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05,837,113.36			2,405,837,113.36
其他资本公积	317,354,773.69			317,354,773.69
合计	2,723,191,887.05			2,723,191,887.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	

		额	当期转入损益	入留存收益	用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758.93	16,756.40				16,756.40		39,515.33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758.93	16,756.40				16,756.40		39,515.3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2,758.93	16,756.40				16,756.40		39,515.3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56,481,902.08	-1,755,099,291.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56,481,902.08	-1,755,099,291.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352,610.68	-201,382,610.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53,834,512.76	-1,956,481,902.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017,333.79	40,391,036.68	48,715,963.71	35,377,390.30
其他业务	622,492.09	77,000.00	2,340,072.80	
合计	58,639,825.88	40,468,036.68	51,056,036.51	35,377,390.3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艾可宁®	53,529,914.00	35,872,455.24
其他	5,109,911.88	4,595,581.4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58,639,825.88	40,468,036.68
国外		
按销售渠道分类		
经销	56,495,866.06	37,158,737.36
其他	2,143,959.82	3,309,299.32
合计	58,639,825.88	40,468,036.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095,468.36	1,513,896.93
土地使用税	427,254.64	761,182.48
印花税	39,958.05	34,607.15
其他	1,480.96	9,368.11
合计	1,564,162.01	2,319,054.67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6,085,894.71	14,740,330.93
业务招待费	1,945,638.02	1,984,075.09
市场推广费	18,195,725.78	14,735,389.95
交通差旅费	857,820.89	1,049,188.18
海外市场开拓费		882,503.64
折旧和摊销	378,029.10	269,200.61
其他	213,006.49	463,592.79
合计	37,676,114.99	34,124,281.19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3,285,980.65	19,600,362.48
中介机构服务费	610,420.01	940,409.84
交通差旅费	464,000.45	394,928.46
办公费	1,804,134.33	1,873,316.38
折旧和摊销	2,571,876.43	3,785,888.95
业务招待费	995,292.59	1,573,151.88
战略发展费	7,972,941.55	308,847.95
车间停工	542,858.46	5,947,751.36
其他	4,168,869.75	2,028,592.34
合计	32,416,374.22	36,453,249.64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8,623,545.12	22,522,411.04
第三方研发服务费	23,596,605.05	41,357,176.71
折旧和摊销	1,710,767.48	4,121,596.00
试验耗材	1,968,645.88	1,900,778.91
专家咨询费	215,120.30	96,858.44
交通差旅费	303,245.31	328,313.20
其他	1,518,540.06	2,374,030.28
合计	47,936,469.20	72,701,164.58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的利息收入	-5,901,767.72	-969,740.01
贷款的利息支出	4,670,816.41	5,151,960.74
手续费	39,317.70	65,200.00
融资费用	377,921.71	540,686.53
净汇兑损失	-77,382.09	-566,918.10
合计	-891,093.99	4,221,189.16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898,108.10	4,801,608.1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89,909.72	1,580,380.00
代扣代缴个税返还	270,359.17	299,349.68
合计	7,058,376.99	6,681,337.78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46,823.2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32,661.17	8,015,258.9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子公司时其持有的其他应收款产生的投资收益	-147,782.77	
合计	-1,861,944.89	8,015,258.96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7,011.44	849,425.9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97,011.44	849,425.97

其他说明：

无

71、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353.93	-1,555.34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		20,353.98
长期待摊费用处置利得		
合计	15,353.93	18,798.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24,256.20	-400,970.0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18,761.97	478,082.98
合计	1,443,018.17	77,112.91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9,923.13	4,910,611.3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6,214,576.00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431,538.23
合计	89,923.13	41,556,725.57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金			
其他	21,040.01	4,150.44	21,040.01
合计	21,040.01	4,150.44	21,040.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12,708.96	100,000.00	212,708.96
其他	12,537.79	153,918.43	12,537.79
合计	225,246.75	253,918.43	225,246.75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352,610.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66,521.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84,284.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220,843.9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9,236,466.17
所得税费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289,909.72	9,679,729.68
其他	1,934,809.69	3,590,798.54
合计	5,224,719.41	13,270,528.2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期间费用	81,231,364.60	85,617,854.78
手续费	39,317.70	65,200.00
合计	81,270,682.30	85,683,054.7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	1,534,298,100.00	1,773,810,000.00
合计	1,534,298,100.00	1,773,81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	1,442,550,000.00	1,892,818,100.00
合计	1,442,550,000.00	1,892,818,1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租赁款		1,309,710.00
合计		1,309,71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83,967,406.71	150,670,547.47		248,652,431.64		185,985,522.54
其他应付款-利息	310,760.54		4,670,816.41	4,520,884.01		460,692.94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及租赁负债	228,778.84		2,072.16		230,851.00	-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借款	122,367,374.41	66,103,452.53		40,780,882.73		147,689,944.2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及长期应付款	16,351,361.68		375,849.55			16,727,211.23
合计	423,225,682.18	216,774,000.00	5,048,738.12	293,954,198.38	230,851.00	350,863,370.9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7,352,610.68	-160,459,078.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89,923.13	41,556,725.57
信用减值损失	1,443,018.17	77,112.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121,391.86	5,715,895.89
使用权资产摊销	247,518.87	1,031,208.47
无形资产摊销	10,998,831.51	13,243,419.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9,227.67	293,867.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353.93	-18,798.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7,011.44	-849,425.9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96,838.12	5,692,647.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1,944.89	-8,015,258.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04,530.31	-4,281,094.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5,792.17	11,670,616.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85,260.26	5,150,664.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227,841.69	-89,191,498.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3,716,131.78	374,543,639.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8,719,957.82	526,400,496.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003,826.04	-151,856,857.4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128,712.33
其中：前沿建瓴	15,128,712.33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5,128,712.33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3,716,131.78	248,719,957.82
其中：库存现金	3,730.80	3,730.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3,712,400.98	248,716,227.02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716,131.78	248,719,957.8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62,753.00	262,753.00	房屋维修基金
其他货币资金	3,699,264.08		银行汇票保证金
合计	3,962,017.08	262,753.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17,273.60	7.1586	1,555,374.80
港币	447,513.66	0.9120	408,110.08
欧元	0.48	8.4024	4.03
瑞士法郎	0.01	8.9721	0.09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8,040.00	0.9120	7,332.08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84,738.75	7.1586	606,610.81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90,770.08	7.1586	649,786.66
港币	12,600.00	0.9120	11,490.5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1,138,610.77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258,259.5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8,623,545.12	22,522,411.04

第三方研发服务费	23,596,605.05	41,357,176.71
折旧和摊销	1,710,767.48	4,121,596.00
试验耗材	1,968,645.88	1,900,778.91
专家咨询费	215,120.30	96,858.44
交通差旅费	303,245.31	328,313.20
其他	1,518,540.06	2,374,030.28
合计	47,936,469.20	72,701,164.5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7,936,469.20	72,701,164.58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前沿嘉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药品销售	100.00		设立
前沿生物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88.36	香港	暂无业务	100.00		设立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山东	10,000.00	德州	药品生产	100.00		设立
四川前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500.00	成都	暂无业务	100.00		设立
德州前沿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500.00	德州	暂无业务	100.00		设立
南京康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100.00	南京	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南京前沿通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	1,000.00	南京	药品进出口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项目管理及建设	30.00		权益法
四川多瑞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	成都	药品生产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前沿建瓴	前沿建瓴
流动资产	63,815,342.46	19,131,937.46
非流动资产	399,986,966.89	412,604,756.03
资产合计	463,802,309.35	431,736,693.49
流动负债	361,138,839.73	307,436,355.60
非流动负债	103,374,995.92	106,707,726.58
负债合计	464,513,835.65	414,144,082.18
少数股东权益	-213,457.89	5,277,783.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98,068.41	12,314,827.9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3,457.89	5,277,783.3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043,587.51	18,699,863.63
营业收入	23,069,233.64	55,103.85
净利润	-18,304,137.61	-6,857,030.13
综合收益总额	-18,304,137.61	-6,857,030.13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5,329,621.21			5,898,108.10		49,431,513.11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5,300,000.00	1,700,000.00		300,000.00		16,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期应付款	125,630,300.00					125,630,3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6,259,921.21	1,700,000.00		6,198,108.10		191,761,813.11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5,898,108.10	4,801,608.10
与收益相关	889,909.72	1,879,729.68
合计	6,788,017.82	6,681,337.78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欧元、瑞士法郎有关，除本集团的部分业务以美元、港币、欧元、瑞士法郎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2025年6月30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七、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本集团于年末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217,273.60	1,555,374.80	280,334.79	2,015,158.61
—港币	447,513.66	408,110.08	466,202.34	431,722.02
—欧元	0.48	4.03	0.48	3.61
—瑞士法郎	0.01	0.09	0.01	0.08
其他应收款				

—港币	8,040.00	7,332.08		
应付账款				
—美元	84,738.75	606,610.81	80,000.00	575,072.00
其他应付款				
—美元	90,770.08	649,786.66	237,579.26	1,707,814.75
—港币	12,600.00	11,490.57	12,600.00	11,668.11
短期借款				
—瑞士法郎			4,150,000.00	33,566,175.25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美元	41,764.77	298,977.33	-37,244.47	-267,728.14
—港币	442,953.66	403,951.59	453,602.34	420,053.91
—欧元	0.48	4.03	0.48	3.61
—瑞士法郎	0.01	0.09	-4,149,999.99	-33,566,175.17

(b)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项目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5 年上半年	2024 年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7.1735	7.1356	7.1586	7.1884
港币	0.9190	0.9161	0.9120	0.9260
欧元	7.9641	7.6925	8.4024	7.5257
瑞士法郎	8.4849	8.2081	8.9721	7.9977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 5%	-14,948.87	-14,948.87	13,386.41	13,386.41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贬值 5%	14,948.87	14,948.87	-13,386.41	-13,386.41
人民币对港币汇率升值 5%	-20,197.58	-20,197.58	-21,002.70	-21,002.70
人民币对港币汇率贬值 5%	20,197.58	20,197.58	21,002.70	21,002.70
人民币对欧元汇率升值 5%	-0.20	-0.20	-0.18	-0.18
人民币对欧元汇率贬值 5%	0.20	0.20	0.18	0.18
人民币对瑞士法郎汇率升值 5%			1,678,308.76	1,678,308.76
人民币对瑞士法郎汇率贬值 5%			-1,678,308.76	-1,678,308.76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大额存单、长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本集团于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大额存单			2.35%	51,696,867.12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4.65%	-164,417,155.44	2.40%-4.70%	-138,947,514.93
—租赁负债				
—短期借款	2.11%-2.70%	-185,985,522.54	1.80%-3.30%	-283,967,406.71
合计		-350,402,677.98		-371,218,054.52

本集团于年末持有的浮动利率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0.10%-1.15%	163,712,400.98	0.10%-1.15%	248,716,227.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0.10%-2.95%	559,583,896.87	0.40%-3.18%	600,530,908.31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合计		723,296,297.85		849,247,135.33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增加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增加和净亏损减少人民币 7,232,962.98 元（2024 年：人民币 8,492,471.35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亏损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理财产品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为 1 至 4 个月。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五、11。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附注七、9。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取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取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或实时偿还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85,985,522.54			
应付账款	39,732,696.09			
其他应付款	15,732,932.7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3,753,944.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727,211.23			
长期借款		8,484,000.00	45,452,000.00	
长期应付款（含利息）				125,630,300.00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或实时偿还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83,967,406.71			
应付账款	6,776,034.24			
其他应付款	23,156,351.6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005,082.7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8,778.8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351,361.68			
长期借款		61,874,691.68	17,487,600.00	
长期应付款（含利息）				125,630,300.00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理财产品		559,583,896.87		559,583,896.87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59,583,896.87		559,583,896.87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除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 DONGXIE。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30%的联营企业
四川多瑞药业有限公司	持股 30%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四川多瑞药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	25,933,734.00	282,000,000.00	否	

注：本期发生额为含税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多瑞药业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50,000.00	

注：本期发生额为含税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多瑞药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1-3-31	2026-3-31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四川多瑞药业有限公司	204,961,388.08	2024-11-1	2027-06-30	借款
四川多瑞药业有限公司	5,911,311.03	2024-11-1	2027-06-30	利息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7.19	570.7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四川多瑞药业有限公司	210,872,699.11	10,469,132.89	206,427,002.39	10,321,350.12
应收账款	四川多瑞药业有限公司	150,000.00	7,5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433,899.30
应付账款	四川多瑞药业有限公司	25,446,825.56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公司员工
--------------	------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期权的公允价值是根据二项式点阵模型进行估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进行估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07,036,597.69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9,129,825.65	26,870,207.11
已授权未定约		
-机器设备		
-在建工程	686,192.53	1,583,272.89
合计	9,816,018.18	28,453,480.0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就四川多瑞的借款本金 4,000.00 万元，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南京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2021 信宁银最保字第 00021 号】，合同约定担保最高额限度为贰亿元整，担保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以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作为依据，本集团的经营及策略均以一
个整体运行，向主要营运决策者提供的财务资料并无载有各项经营活动的损益资料。因此，管理
层认为本集团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2,508,980.02	41,748,113.62
0-30天(含30天)	20,859,828.81	29,969,086.15
31-90天(含90天)	7,320,234.75	9,955,965.68
91天-1年(含1年)	24,328,916.46	1,823,061.79
1 至 2 年	2,918,307.17	1,341,679.70
合计	55,427,287.19	43,089,793.3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	55,427,287.19	100.00	2,432,275.36	4.39	52,995,011.83	43,089,793.32	100.00	1,828,167.46	4.24	41,261,625.86

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组合1：第三方组合	47,016,653.65	84.83	2,424,775.36	5.16	44,591,878.29	36,563,349.21	84.85	1,828,167.46	5.00	34,735,181.75
组合2：并表关联方组合	8,260,633.54	14.90			8,260,633.54	6,526,444.11	15.15			6,526,444.11
组合3：非并表关联方组合	150,000.00	0.27	7,500.00	5.00	142,500.00					
合计	55,427,287.19	/	2,432,275.36	/	52,995,011.83	43,089,793.32	/	1,828,167.46	/	41,261,625.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1：第三方组合和组合3：非并表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第三方组合	47,016,653.65	2,424,775.36	5.16
组合3：非并表关联方组合	150,000.00	7,500.00	5.00
合计	47,166,653.65	2,432,275.36	5.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客户群的损失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不同的客户群没有进一步区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率（%）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未逾期	5.00	27,254,056.12	1,362,702.80
逾期1年以内	5.37	19,912,597.53	1,069,572.56
合计	/	47,166,653.65	2,432,275.3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828,167.46			1,828,167.4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04,107.90			604,107.9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432,275.36			2,432,275.3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828,167.46	604,107.90				2,432,275.36
合计	1,828,167.46	604,107.90				2,432,275.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3,922,581.24		13,922,581.24	25.12	749,238.64

客户二	10,385,218.45		10,385,218.45	18.74	519,260.92
客户六	8,260,633.54		8,260,633.54	14.90	
客户三	3,542,173.80		3,542,173.80	6.39	190,556.47
客户四	3,271,319.79		3,271,319.79	5.90	163,565.99
合计	39,381,926.82		39,381,926.82	71.05	1,622,622.0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9,975,289.99	12,693,162.84
其他应收款	411,452,079.27	394,317,117.08
合计	431,427,369.26	407,010,279.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借款利息	19,381,944.05	12,504,921.06
股权转让款利息	593,345.94	188,241.78
合计	19,975,289.99	12,693,162.84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6,031.49	3.05	22,685.55	3.68	593,345.94	193,068.49	1.51	4,826.71	2.50	188,241.78
其中：										
股权转让款利息	616,031.49	3.05	22,685.55	3.68	593,345.94	193,068.49	1.51	4,826.71	2.50	188,241.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603,007.54	96.95	221,063.49	1.13	19,381,944.05	12,578,201.78	98.49	73,280.72	0.58	12,504,921.06

其中：										
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	13,691,696.51	67.71			13,691,696.51	11,112,587.47	87.01			11,112,587.47
组合 3：非并表关联方组合	5,911,311.03	29.24	221,063.49	3.74	5,690,247.54	1,465,614.31	11.48	73,280.72	5.00	1,392,333.59
合计	20,219,039.03	/	243,749.04	/	19,975,289.99	12,771,270.27	/	78,107.43	/	12,693,162.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股权转让款利息	616,031.49	22,685.55	3.68	收回具有不确定性
合计	616,031.49	22,685.55	3.6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3：非并表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非并表关联方组合	5,911,311.03	221,063.49	3.74
合计	5,911,311.03	221,063.49	3.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8,107.43			78,107.43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5,641.61			165,641.6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43,749.04			243,749.0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8,107.43	165,641.61				243,749.04
合计	78,107.43	165,641.61				243,749.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7,213,274.79	87,406,913.64
0-30 天(含 30 天)	1,535,291.68	10,792,800.23
31-90 天(含 90 天)	7,648,913.28	42,526,644.82
91 天-1 年(含 1 年)	68,029,069.83	34,087,468.59
1 至 2 年	68,911,759.20	111,636,983.58
2 至 3 年	130,364,343.07	107,391,807.29
3 年以上	145,854,840.64	99,562,725.47
合计	422,344,217.70	405,998,429.98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515,637.12	
押金	206,743.50	206,743.50

往来款		44,617.21
股权转让款	12,000,000.00	27,000,000.00
并表关联方借款及代垫	204,660,449.00	173,785,681.19
非并表关联方借款	204,961,388.08	204,961,388.08
合计	422,344,217.70	405,998,429.98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1,681,312.90			11,681,312.9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89,174.47			-789,174.4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0,892,138.43			10,892,138.4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1,681,312.90	-789,174.47				10,892,138.43
合计	11,681,312.90	-789,174.47				10,892,138.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204,961,388.08	48.53	非并表关联方借款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10,248,069.40
单位六	142,237,392.23	33.68	并表关联方借款及代垫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单位七	50,652,210.14	11.99	并表关联方借款及代垫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单位二	12,000,000.00	2.84	股权转让款	1年以内	600,000.00
单位八	4,520,000.00	1.07	并表关联方借款	1年以内、1-2年	
合计	414,370,990.45	98.11	/	/	10,848,069.40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883,590.00		19,883,590.00	19,883,590.00		19,883,59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043,587.51		11,043,587.51	18,699,863.63		18,699,863.63
合计	30,927,177.51		30,927,177.51	38,583,453.63		38,583,453.6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前沿嘉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前沿生物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883,590.00						883,590.00	
南京前沿通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齐河前沿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合计	19,883,590.00						19,883,59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前沿建瓴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18,699,863.63				-7,656,276.12						11,043,587.51	
小计	18,699,863.63				-7,656,276.12						11,043,587.51	
合计	18,699,863.63				-7,656,276.12						11,043,587.51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055,056.07	39,108,196.66	44,418,274.75	34,341,522.64
其他业务	1,875,698.86	546,404.72	1,525,041.05	539,703.61
合计	56,930,754.93	39,654,601.38	45,943,315.80	34,881,226.2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艾可宁®	53,529,914.00	35,872,455.24
其他	3,400,840.93	3,782,146.1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56,930,754.93	39,654,601.38
国外		
按销售渠道分类		
经销	53,533,588.34	35,875,897.34
其他	3,397,166.59	3,778,704.04
合计	56,930,754.93	39,654,601.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56,276.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32,661.17	8,010,656.2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723,614.95	8,010,656.2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353.93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788,017.82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635,649.73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877,287.83	主要系四川多瑞借款利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4,206.74	主要系对外捐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0,359.17	代扣代缴个税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7,382,461.7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1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0	-0.31	-0.31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DONG XIE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